

玛纳斯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 年 1 月 23 日玛纳斯县第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第三次大会通过)

玛纳斯县人民政府

目 录

前 言	I
第一篇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1
第一章 发展基础	1
第二章 发展环境	7
第一节 发展面临的机遇	7
第二节 发展面临的挑战	8
第二篇 坚持四个全面 明确发展思路和目标	9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总体思路	9
第四章 基本原则	9
第五章 发展目标	10
第三篇 坚持法治理念 持续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局面	13
第六章 加强城乡安全建设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13
第一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13
第二节 强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14
第三节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14
第四节 提高社会公共安全管理	15
第七章 积极化解矛盾纠纷 全力推进依法治县	16
第一节 建立健全调解工作机制	16
第二节 全力推进法治建设进程	16
第八章 加强民族宗教工作 扎实推进民族团结	17
第一节 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	17
第二节 全力保障和促进民族团结	17
第四篇 坚持创新发展 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18
第九章 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 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升级	18

第一节 加快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	18
第二节 培育发展新兴产业	21
第三节 全面科学建设工业园区	24
第十章 推动现代农业迈上新台阶	26
第一节 科学优化农业生产布局	26
第二节 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	27
第三节 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	30
第十一章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促进优质高效发展	32
第一节 做大做精生态旅游产业	32
第二节 大力推进现代物流业	35
第三节 做优做大通用航空产业	36
第四节 积极推动商贸服务业发展	37
第五节 加快电子商务发展步伐	38
第六节 有序拓展金融保险业	39
第七节 培育发展健康服务业	41
第五篇 坚持协调发展 推进城乡一体化	42
第十二章 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打造天山北坡精品城市	42
第一节 完善城市定位 创新发展格局	42
第二节 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43
第三节 全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44
第四节 全面提高城市管理能力	46
第十三章 推进基础设施现代化 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46
第一节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46
第二节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47
第三节 电力基础设施建设	48

第四节 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	49
第十四章 加快牧区经济社会发展	49
第一节 全面提升牧民综合素质	49
第二节 加强牧区民生事业发展	50
第三节 全力推进牧区特色产业发展	50
第六篇 坚持绿色发展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51
第十五章 全面加强生态建设	51
第十六章 加大环境保护和治理力度	52
第十七章 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	54
第七篇 坚持开放发展 着力实现合作共赢	57
第十八章 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57
第一节 带动农业农村经济社会繁荣	57
第二节 加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	58
第三节 力促现代服务业跨跃式发展	58
第十九章 做好对口援疆工作	59
第一节 不断加强产业援疆力度	59
第二节 继续深入推进各项民生工程	59
第三节 继续做好智力援疆工作	60
第四节 更加注重促进交往交流交融	60
第二十章 促进兵地融合发展	62
第一节 兵地产业融合发展	62
第二节 城市融合发展	63
第三节 社会事业融合发展	63
第八篇 坚持共享发展 全面推动社会事业进步	64
第二十一章 全面提升社会保障水平	64

第一节 鼓励创业创新 健全就业体系	64
第二节 加大社会保障力度	65
第三节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66
第四节 实施扶贫攻坚	67
第五节 构建社会信用体系	68
第二十二章 全面推进社会事业发展	69
第一节 推进科技创新	69
第二节 建设教育强县	70
第三节 发展卫生事业	71
第四节 推进文化体育建设	72
第五节 加强广电影视事业建设	73
第六节 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74
第七节 推进其他社会事业发展	74
第九篇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75
第二十三章 保障措施	75
第一节 加强统筹协调	75
第二节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75
第三节 加强人力资源保障能力	76
第四节 提高公共财政的保障能力	76
第五节 落实重大项目建设	77
第六节 加强监督评估工作	77
第七节 完善领导干部考核机制	77

前 言

“十三五”时期是玛纳斯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是全面深化改革，推进法制化建设、维护社会稳定，推进“两型社会”发展的攻坚期；是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转方式、调结构的挑战期。《玛纳斯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是政府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是履行经济调控、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重要依据，也是编制和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专项规划、年度计划以及制定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更是指导玛纳斯县“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纲要》规划期五年(2016-2020 年)。

第一篇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第一章 发展基础

“十二五”时期，全县各族干部群众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生态立县，绿色发展”理念，按照“提质增效、重点突破、创新驱动”的发展要求，围绕“均衡凤城、幸福玛纳斯”的发展目标，积极维护稳定的社会秩序与环境，努力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着力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新的成就。

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严格落实维稳决策部署，立体化防控体系日趋健全，维稳常态化机制不断完善，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严密防范和打击“三股势力”及各类刑事犯罪活动，严打暴恐专项行动持续深入。三级为民服务调处机制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社会联动平台进一步健全，应急处突能力进一步提升。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县创建活动，“一反两讲、去极端化”活动持续深入，全面落实“四管两制一负责”机制，宗教事务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安全生产长效机制进一步健全，重特大安全事故有效杜绝。坚持依法治县，社会治理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社会大局持续稳定，各族群众安居乐业。

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2015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78.2亿元（预计，下同），五年年均增长12.7%；县属生产总值128亿元，

五年年均增长 14.5%；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0.1 亿元，五年年均增长 27%；五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48 亿元、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518 亿元，分别是“十一五”时期 4.7 倍、4.5 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提高到 30.5 亿元，五年年均增长 15.8%。经济总体实力位居全疆县市前列，以工业为主导的新型工业化格局初步形成。

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县属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0 年的 39:40:21 调整为 2015 年 30:48:22，二三产业比重提高了 9 个百分点；新型工业化主导地位明显增强，县属工业增加值达到 52.7 亿元，年均增长 25.3%，比“十一五”期间提高了 6 个百分点。初步形成煤电煤化工、铝产品加工制造、纺织服装、特色农产品加工等支柱产业。嘉润资源、心连心、中能万源等一大批项目相继建成投产，百万锭混纺产业园初具规模，化纤行业向纺织服装产业转型取得实质性突破。现代农业发展提质增效，“四个百万”产业工程顺利推进，建成绿色有机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 10 万亩，优质谷子种植基地 4 万亩；现代畜牧业发展势头强劲，组织化、规模化、科技化、产业化水平不断提高，形成以“科澳羊、天康猪、泰昆鸡”为主导的畜牧产业发展格局；新技术推广应用力度不断加强，主要农作物高效节水覆盖率达到 75%，农机 GPS 卫星导航、无人机作业等新技术得到应用，全县综合机械化作业率达到 93%，成功创建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和全国杂交玉米示范基地。现代服务业蓬勃发展，“四张名片”宣传力度不断加大。中华碧玉园、凤凰广场等现代商业场所全面投入运营，成功创建为自治

区“旅游强县”、国家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两大旅游品牌。

城乡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十二五”期间，在交通、城乡、园区、水利、电力、通信等领域共计投入 42 亿元，城乡生产生活环境差距大幅缩小，城乡面貌大为改观。绿色生态宜居田园水城初具轮廓，城市宜居性不断增强。城市生态防洪工程、西海公园、葡萄酒公园等城市标志性惠民工程全面完成，城市水域面积达到 50 万平方米，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3.5%，成功创建为自治区级园林城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不断完善，新增 90 公里重要农村公路、620 公里通村油路、92 公里通达公路、58 公里市政道路、60 公里自行车绿道，率先在全疆县级实现城乡公交标准化运营。建设城乡供排水管网 375 公里、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热源及主管网 27 公里，完成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处理场建设，城镇化率达到 55.8%。全面推进乡村环境建设工程，实施“美丽乡村”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建成国家级美丽乡村示范点 2 个、自治区级生态乡镇 4 个、自治区级生态村 3 个。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完成了全县百姓多年期盼的团结干渠改扩建工程，建设了北六干渠等一批农田水利工程，共计新建干、支、斗渠 320 公里，有效保障了现代农业、城乡居民和现代产业发展用水。

民生保障显著改善。年年实施“民生建设年”工程，每年民生事业投入均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达 79%以上。2015 年，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20018 元，年均增收 2560 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4818 元，年均增长 14.2%。“十二五”期间，城镇新

增就业人数累计达到 1.8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以内。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立，覆盖范围不断扩大，待遇水平大幅提高，连续五次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月均基本养老金达到 1958 元。民政福利服务设施不断完善，完成了社会福利服务中心和民政福利园区扩建工程，建成 3 个乡镇社会福利中心和 2 个社区日间照料中心。保障性住房建设明显加快，五年累计建设安居富民房 7032 套、廉租住房 616 套、公共租赁房 3628 套，棚户区改造 3262 户、牧民定居房 1544 套。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全力推进教育标准化建设和教育均衡发展，开工建设了成职教中心、县五小和 5 所乡镇双语幼儿园等一批教育设施项目，牧区学前教育免费政策全面落实，学前一年入园率达到 96.1%，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 100%，初中毛入学率达到 102.61%，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78%以上，顺利完成了自治区级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合格县、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合格县创建任务。职业教育服务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全面建成县人民医院外妇科大楼、妇幼保健站、8 所乡镇卫生院，县医院与北京 301 医院开通全疆首家远程会诊系统，全县医疗条件和就医环境明显改善。新型农牧区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 99.68%，住院平均补偿率达到 70.7%。人口出生率、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9.55‰和 4.86‰以内。公共文化体育设施进一步完善，基本完成“一场四馆一院”建设任务，博物馆正式开馆，申报国家级文物保护单

位 2 处、“非遗”保护项目 1 个。广播、电视、红十字会、老龄、残疾人、档案等社会事业得到全面发展。

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推进。坚持“生态立县、绿色发展”，成为全国第一批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创建县市。按照“三区两廊”生态总体布局，加快“两纵四横四园”建设。下大力气实施化纤行业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共计投入超过 7 亿元，建设“一厂三库”污水综合利用环境工程，废水废气提标改造达到全疆同行业先进水平，从根本上解决了困扰我县多年的浆粕化纤行业环境污染问题。创新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树立正确利益导向，在全疆率先实施 500 万元生态考核奖励。加大生态保护和建设力度，完成造林 24 万亩，实施草场禁牧 300 万亩、草畜平衡 462 万亩，退耕还湿 600 余亩，兑付草原生态奖补资金 2517 万元，《国家湿地公园保护条例》通过自治州立法并实施。持续加大“白色污染”治理，农田废旧地膜污染综合治理整县制顺利推进。扎实开展蓝天行动计划，五年共实施减排项目 75 个，否决不符合“绿色发展”要求项目 26 个，共关停 6 家小兰炭厂、2 家小冶炼厂、1 家石灰厂，淘汰 3 万吨二硫化碳、3 万吨棉浆粕等落后产能，“十二五”节能减排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天蓝、水清、地绿已成为玛纳斯经济社会发展的新优势。

玛纳斯县 2010 年主要经济指标及 2015 年经济指标

经济指标	单位	2010 年	2015 年完成情况	
			完成量	年均增速%
县域生产总值	亿元	102	178.2	12.7
第一产业	亿元	45.6	62.5	5.8
第二产业	亿元	36.5	71.3	20.7
其中:工业	亿元	30.5	59.3	22.8
第三产业	亿元	19.9	44.4	12.6
县域三次产业结构比		44:36:20	35:40:25	
县属生产总值	亿元	66.4	128.0	14.5
第一产业	亿元	25.6	38.2	6.2
第二产业	亿元	26	61.0	22.4
其中:工业	亿元	21.3	52.7	25.3
第三产业	亿元	14.8	28.8	11.3
县属三次产业结构比		39:40:21	30:48:22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38.1	548（五年累计完成）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4.6	30.5	15.8
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	元	12378	24818	14.2
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元	11316	20018	11.9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亿元	2.98	10.1	27

第二章 发展环境

第一节 发展面临的机遇

“一带一路”战略带动外向型经济发展。玛纳斯县处于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的中心地带，随着丝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的不断推进，基础设施、信息技术等互通互联，必将对玛纳斯县经济社会发展形成强大的推动力。

第二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的新机遇。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始终高度重视新疆工作，强调新疆工作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具有特殊重要的战略地位。近年来出台一系列援疆政策，加大对口援疆力度、扩大新疆对外开放、采取措施支持新疆加快发展等，为玛纳斯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了政策保障和强大动力。

“互联网+”推动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目前，玛纳斯县正处于产业转型升级、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关键时期，通过互联网与实体经济融合，加快发展电子商务、工业互联网、农业互联网等，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经济提质增效升级。

“国家级”天山北坡城市群力推经济发展。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召开，天山北坡城市群被国家确定为9个区域性城市群之一。玛纳斯县位于天山北坡经济带的中段，城市群的打造有利于玛纳斯县进一步确定在区域各城市的功能定位、产业协作分工，有利于强化城市基础设施条件的支撑能力，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在新型城镇化发展建设中将发挥重要作用。

承接新一轮产业转移加速产业集群发展。我国东部地区产业向中西部地区转移步伐加快，纺织服装、机械制造、电子信息、资源加工等产业加速向中西部地区转移。玛纳斯县地处天山北坡经济带，交通便捷，潜力巨大，不仅可积极承接东部地区的内迁

产业，更能从国际市场上寻找出路，积极融入全球一体化浪潮，引进国际一流的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

第二节 发展面临的挑战

稳定形势潜在压力依然存在。虽然玛纳斯县社会稳定形势总体可控，但稳定基础仍然脆弱，个别基层组织、少数党员领导干部对维护稳定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认识不足，维护稳定的长效机制还不健全，促进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任务艰巨。

节能减排和环境治理压力加大。玛纳斯产业结构重型化趋势明显，环境和资源承载压力日趋加大，淘汰落后及无法达标的企业刻不容缓，同时企业环境治理投入较大，成本增加，对经济发展造成的阵痛和压力增大，生态环境保护的任务更加艰巨。

产业转型迫在眉睫。经济增长依赖资源驱动的格局还没有完全改变，传统产业同质化、同型化问题依然存在，高新技术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发展滞后，多数企业产品科技含量不高、创新驱动不足，缺乏核心竞争力，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已刻不容缓。

保障和改善民生任务繁重。财政收入不足与民生逐年投入不断增加的矛盾日益凸显。北城区基础设施改造、牧区基础薄弱等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义务教育发展不够平衡，偏远农村学校生源不足，而城区学校严重超额；人口快速老龄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不能满足多层次养老需求；教育部门、卫生部门、产业发展等专业技术人员严重不足。

农牧民持续增收难度加大。农业生产成本快速飙升，国内大宗农产品价格普遍高于国际市场，我县棉花、葡萄等主要农产品市场价格持续低迷，单纯依靠现有的农牧业种养殖业发展模式，农牧民收入很难突破高基数、低增长、不平衡的局面。

第二篇 坚持四个全面 明确发展思路和目标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总体思路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第二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区州党委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坚持理念引领、问题引领、实践引领，按照“提质增效、重点突破，创新驱动、绿色发展”的新要求，着力培育壮大“3+3”产业体系（大力提升制造业、特色农副产品深加工、混纺“三个百亿”产业集群，加快发展生物产业、通用航空、生态旅游三大新兴产业），着力构建“三区两城”（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先行区，绿色生态宜居水城、文化旅游名城），加快“均衡凤城、幸福玛纳斯”建设进程，确保在全疆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第四章 基本原则

坚持和谐发展。高举社会主义法治旗帜，坚决维护宪法权威和法律尊严，保障各族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团结各族群众、依靠各族群众、服务各族群众，打牢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群众基础，全面推进依法治县，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坚持科学发展。发展是硬道理，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从实际出发，把握发展新特征，把提质增效、转型升级作为发展导向，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切实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大力

推进“五化”建设，实现经济社会在科学发展的轨道上长足进步。

坚持创新发展。把创新作为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根本动力，充分发挥科技作为第一生产力的作用，加快科技创新步伐，以科技创新优化一产、升级二产、发展三产，不断提高发展层次和水平，实现产业迅速升级，加快产业协同发展步伐。

坚持共享发展。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发展经济的最终目的，积极推进创业富民、就业惠民、社保安民，着力提高居民收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大力发展社会事业，着力促进城乡统筹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富民和强县的有机统一。

坚持绿色发展。坚持生态立县、环保优先，科学处理经济建设、社会发展与资源利用、环境保护的关系，立足资源环境承载力谋发展，促进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实现经济系统与生态系统的良性互动与协调发展。

第五章 发展目标

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全面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建立具有玛纳斯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到2020年，县域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29:40:31，县属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22:48:30，“三个率先”引领作用更加明显，在全疆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全面深化改革和依法治县，持续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稳步推进农村综合产权制度改革、投融资体制改革、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制度创新等改革创新工作，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成效显著。加快依法治县步伐，建立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完善“大调解”工作机制，全面构建县乡（镇）村（社区）三级

联动联调联教和部门单位横向协作配合、纵向联动调处网络体系。巩固自治区优秀平安县创建成果，围绕“三个坚决防止”的总目标，加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完善维稳工作长效机制，确保全县继续保持和谐稳定大局。

经济继续保持中高速增长，进一步做大经济总量。到2020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262亿元，年均增长8%；县属生产总值达到195亿元，年均增长9%，其中，工业增加值达到85亿元，年均增长10%；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10%；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达到14.8亿元，年均增长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49.1亿元，年均增长10%。

加强民生保障，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到2020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5%以上；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0.5‰以内；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新型农牧区合作医疗制度进一步健全，参合率保持在99.2%左右，住院平均补偿率达到75%以上；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6万元左右，年均增长8%，农牧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加1500元以上；城镇化率达到60%以上。

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到2020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能源和水资源消耗、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工业中水回用率80%以上，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100%；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0%，污水处理率达97%；森林覆盖率达到20%，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5%；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控制在自治州下达的约束指标内。

玛纳斯县“十三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经济指标	单位	2015 年	2020 年规划		属性
			完成量	年均增速%	
县域生产总值	亿元	178.2	262	8	预期性
第一产业	亿元	62.5	69	2	预期性
第二产业	亿元	71.3	111.1	9.3	预期性
其中:工业	亿元	59.3	93.5	9.5	预期性
第三产业	亿元	44.4	81.8	13.0	预期性
县域三次产业结构比	—	35:40:25	29:40:31		预期性
县属生产总值	亿元	128.0	195	9	预期性
第一产业	亿元	38.2	42.2	2	预期性
第二产业	亿元	61.0	96.3	9.6	预期性
其中:工业	亿元	52.7	85	10	预期性
第三产业	亿元	28.8	56.7	14.5	预期性
县属三次产业结构比	—	30:48:22	22:48:30		预期性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90.2	年均增长 10%		预期性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30.5	49.1	10.0	预期性
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	元	24818	36466	8.0	预期性
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元	20018	年均增加 1500		预期性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亿元	10.08	14.8	8	预期性
人口自然增长率	‰	4.86	10.5	/	约束性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5 以内	3.5 以内	/	约束性
九年义务教育普及率	%	100	100	/	约束性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	78	95	4	约束性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100	100	0	约束性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	%	99.81	99.2	/	约束性
城镇化率	%	55.8	60	1.5	预期性
户籍城镇化率	%	37.8	50	/	预期性
耕地保有量	万公顷	6.55	6.74	/	约束性
用水总量	亿立方米	5.8411	5.12	-2.6	约束性
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6	0.7	3.1	约束性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	65 方/万元	累计降低 20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	17.6	20	1.1	约束性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3.5	45	0.7	约束性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	/	控制在自治州下达指标内		约束性
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控制在自治州下达指标内		约束性
主要污染物排放降低	%	/	控制在自治州下达指标内		约束性

第三篇 坚持法治理念 持续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局面

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持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引领，继续用活用好“五把钥匙”，以促进民族团结、遏制宗教极端思想蔓延为重点，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深入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全面推进依法治县、法治玛纳斯进程，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法治氛围和法治习惯。

第六章 加强城乡安全建设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第一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进一步健全群防群治工作机制，全面落实、巩固维稳“八大体系”（反恐维稳防控体系、打击和预防犯罪体系、城乡社区防控体系、街面防控网络体系、单位场所行业防控体系、技术视频防范体系、人口管控体系、“虚拟社会”防控体系）。以“六项机制”（党政同责、齐抓共管机制；系统协调、调度、指挥机制；信息化预警机制；实战化勤务协作机制；“去极端化”宣传教育机制；责任追究机制；科学化考评激励机制；长效化保障机制）建设为前提，巩固自治区优秀平安县创建成果，深入推进平安玛纳斯创建工作，探索建立适应信息化条件的警务机制，严密防范、打击“三股势力”和境内外敌对势力，严厉打击各类严重刑事犯罪、危害经济安全犯罪，坚决打击杀人等严重暴力、恐怖活动。

第二节 强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进一步加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到 2020 年，完成“一楼三所二队一基地一营房”（公安办公楼，看守所、拘留所、警犬所、武警中队、特警大队，反恐训练基地，巡逻大队营房）建设，建成全州一流的科学化、扁平化、一体化指挥调度平台。完成 13 个围城卡点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网格化巡逻防控“内巡外卡”勤务机制，强化相邻县市边界治安防控协作机制。完成道路交通监控平台建设，完成社会信息资源与 110 公安信息资源整合。完成工业园区派出所建设，及时处理突发情况，保障工业园区的安全稳定。构建县乡（镇）村(社区)三级联动、“人、物、技”三防合一的全方位、全天候综合防控体系。进一步健全情报信息网络，坚持“情报主导警务”，加强网上侦查平台和特情建设。加快建设社区矫正管理教育帮扶中心，促进对社区服刑人员的规范管理，提高科技监管水平。坚持以预防为主，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核心，防控各类安全风险，建设应急队伍和应急通道，完善应急预案，不断提高全社会应急管理水平，进一步夯实社会稳定基础。

第三节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坚持抓基层、打基础，持续深化“访惠聚”活动。巩固提升“两好三往”改革试点工作，稳步推进乡镇站所体制改革和社区减负。扎实推进软弱涣散党组织巩固提升、晋位升级，实施村级阵地提升工程。探索党组织设置新模

式和党员宣传教育新机制，做到教育全覆盖。深入开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专项行动和“三百党员培育”活动。到 2020 年，建成 10 个村（社区）党委，围绕重点产业发展新建 10 个以上“两新”党组织，把 80%以上的村党组织书记培养成为产业带头人；进一步优化党员结构，力争 5 年内新发展党员 800 名左右；新建 10 个以上功能完善的中心村文化阵地，维修改扩建文化阵地 25 个。

第四节 提高社会公共安全管理

坚持把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采取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有效防控各类安全风险，提高全社会公共安全管理水平，进一步夯实社会稳定的公共安全基础。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加强安全生产监管，落实领导干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以预防和提高处置突发事件能力为重点健全分类管理、分级责任的应急管理机制。严厉打击影响公共安全的违法犯罪活动，严厉查处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安全等方面的违法案件。继续开展打非治违，深化隐患源头治理和安全专项整治，强化事故风险控制。

第七章 积极化解矛盾纠纷 全力推进依法治县

第一节 建立健全调解工作机制

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力度，畅通诉求渠道，强化源头化解，加大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的推进，健全信访、法律援助、人民调解工作对接机制，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机制，构建“大调解”工作机制，强化涉诉信访源头控制、协同化解、多元治理，积极引导涉法涉诉信访导入司法程序。将法治思维贯穿调处工作始终。坚持多元调解，源头化解，进一步推进“互联网+”纠纷调处模式的推进。完善信访预警和评估、群众诉求表达和反馈、群众利益协调等机制，积极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第二节 全力推进法治建设进程

建立健全依法行政体系，着力建设法治政府。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全社会特别是公职人员遵法学法守法用法观念，全面实施第七个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构建集法律咨询、纠纷调解、普法教育、法律援助和公证指导为一体的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到2020年，政府法律顾问覆盖率达到100%，企业聘请法律顾问覆盖率达到95%。完善执法办案考评体系，创新案件质量常态化评查机制，不断推进执法规范化和标准化。

第八章 加强民族宗教工作 扎实推进民族团结

第一节 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

坚持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切实加强爱国宗教人士培养教育，培养一批政治上靠得住、学识上有造诣、品德上能服众、关键时刻起作用的爱国爱教人士。把“去极端化”作为宗教工作的首要任务，坚持依法治理、疏堵结合、分类施教、综合施策，从严从紧强化“三非”治理，依法保障信教群众正常宗教需求，尊重信教群众习俗。继续完善“四管两制一负责”工作机制和基层民族宗教事务延伸管理机制。深入推进“双五好”创建活动，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第二节 全力保障和促进民族团结

大力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活动、基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努力促进各族群众交流交往交融。广泛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诚信教育，引导各族群众更加珍惜来之不易的发展成果，更加珍惜团结稳定的大好形势，不断增强走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信心和决心。探索建立各民族嵌入式的社区结构和社会环境，形成相互往来、邻里守望的友好关系。坚持各族群众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对极少数蓄意挑拨民族关系的违法犯罪分子，坚决依法打击。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精神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增强民族凝聚力，争创国家级“民族团结进步模范示范县”。

第四篇 坚持创新发展 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全面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不断优化产业结构，加快转型升级，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构建“3+3”现代产业体系（大力提升制造业、特色农副产品深加工、混纺“三个百亿”产业集群，加快发展生物产业、通用航空、生态旅游三大新兴产业），到“十三五”末，初步形成以第三产业为主导、第一二产业为支撑的“倒金字塔式”产业发展趋势，不断提高县域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

第九章 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 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升级

贯彻落实“中国制造 2025”及“互联网+”行动计划，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发展方式转变，不断推进农产品初加工、电解铝、化纤等产业向精深加工转型升级，延伸拉长产业链，提高就地转化率，改造提升现有“三个百亿”产业，着力培育生物产业、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推动全县新型工业化发展迈向更高水平。到 2020 年，全县工业产值达到 360 亿元，工业增加值达到 85 亿元，年均增速达到 10%以上。

第一节 加快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

制造业。着力打造以高端铝产品精深加工、农机制造等为主的制造业。**铝产品加工制造业。**依托嘉润资源建设铝制品产业园，培育打造铝制品初、精深加工产业基地，引进一批实力雄厚、技术领先的加工企业，形成一条产品完善、带动力强的生态铝产业链。加强铝材料加工与汽车、农机、电力等装备制造业和配套零部件产业的衔接，重点布局发展高精铝型材、铝合金、铝箔、轮

穀、铸件、线材、电子箔、电极箔等精深加工产品。以**农机为主的装备制造业**。以发展农机装备制造为主攻方向，培育发展电力、纺织等机械设备制造，形成装备制造聚集发展格局。提升农机装备产业园发展水平，积极发展一批适应西部地区生产需要的中小型、轻简化农机装备，争取引进国内大型农机企业，增强企业自主创新和核心竞争力，把玛纳斯县打造成为全疆最大的农机装备产业基地。力争到 2020 年，电解铝就地转化率达到 40%以上，铝材加工产品达到 20 万吨，形成 7.5 万具（台）配套农机具和 18 万件配套零部件生产能力，制造业实现年产值 180 亿元，增加值 38 亿元。

专栏 1	铝制品加工制造项目
年产 60 万吨阳极碳素建设项目； 5 万吨废旧铝材料回收加工项目； 嘉润资源 20 万吨铝水转化精深加工项目； 年产 200 万平方米高性能铝合金节能环保门窗幕墙项目。 年产 10 万吨高档铝型材精加工项目； 年产 5 万吨铝基复合材料项目； 年产 50 万平方米铝板复合酚醛保温材料项目； 年产 5000 吨硅酸铝高级耐火保温材料项目；	
专栏 2	以农机为主的装备制造项目
重庆机电采棉机零配件销售及整机组装项目； 年产 1 万台农用履带运输机械建设项目； 年产 2 万台收获机械建设项目； 年产 1 万台种植机械建设项目； 年产 5000 台植保机械建设项目； 年产 1 万台畜牧饲养机械建设项目； 年产 18 万件农机配件建设项目； 年产 1 万台纺织装备制造项目； 年产 500 台发电设备部件制造、装配及维修中心建设项目； 年产 400 万件汽车、轿车用铝合金铸件项目。	

特色农副产品深加工业。建设安全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保证农产品精深加工优质安全原料需求。巩固提升现有中葡萄酒业、中粮屯河、农夫基地等农产品加工企业的生产能力，进一步延伸

产业链条，鼓励其与科研院校合作加快技术创新。积极引进一批国内知名的农产品精深加工龙头企业，鼓励围绕棉花、葡萄、番茄、杂粮、中草药、肉羊等特色农业资源，重点发展无公害食品和有机食品的生产和精深加工，把玛纳斯县打造成为国家、自治区重要的特色农副产品生产出口加工基地。力争到 2020 年，特色农副产品深加工业实现产值 25 亿元，增加值 6.5 亿元。

专栏 3	农副产品精深加工项目
年产 5 万吨杂粮深加工项目；	
年产 30 万吨食用色素、20 万吨植物纤维加工生产项目；	
年产 1000 吨葡萄籽油项目；	
年产 200 吨番茄籽油项目；	
年干品加工 4000 吨及年产 480 万瓶食用菌罐装制品项目；	
中信国安年产 1000 吨西域烈焰项目。	

混纺产业。进一步延伸现有产业链条，形成纤维原料、纺纱、织布、纺织成品及配套的混纺产业集群。继续推进纺织服装产业园建设；鼓励现有化纤企业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大力发展有色粘胶纤维、强力生物基纤维等功能性、差别化纤维，为下游纺织服装产业提供优质原料；加快发展纺纱织布，培育发展民族服装、现代服装及医用、环保过滤、农业用、建筑用产业用布；配套发展纽扣、拉链等辅料产业；同步谋划配套的科研、信息、展览、仓储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加强人才职业技能培训；积极开拓中亚、西亚、俄罗斯等国外消费市场。力争到 2020 年，化纤行业清洁生产技术进一步提高，粘胶纤维 90%就地转化，形成 100 万锭混纺、5000 万米织布、1000 万套服装产业规模，实现年产值 60 亿元，增加值 12 亿元。

专栏 4**混纺项目**

华辉纺织年产 20 万锭气流纺项目；
 久丰纺织年产 10 万锭混纺项目；
 鑫弘润纺织年产 30 万锭气流纺项目；
 秀辉年产 30 万锭混纺项目；
 年产 1000 万服装套项目；
 年产 1 万平米产业用纺织品项目；
 年产 5000 万米织布生产加工项目。

此外，以现有煤化工企业为基础，引导企业延伸产业链，重点发展国家鼓励的三聚氰胺下游衍生品等精细化工产业。坚持“以项目配资源”的原则，尽快完成塔西河矿区总体规划批复，有序开发利用南部山区煤炭资源，重点建设神华涝坝湾、永安、大白杨沟等煤矿。力争到 2020 年，煤炭产能达到 1000 万吨，精细化工产业实现产值 25 亿元，增加值 6 亿元。

专栏 5**精细化工项目**

中能万源年产 5 万吨三聚氰胺生产项目；
 心连心年产 10 万吨三聚氰胺生产项目；
 年产 10 万吨三聚氰胺甲醛树脂项目；
 心连心年产 40 万吨液态二氧化碳生产项目；
 心连心年产 15 万吨水溶肥建设项目；
 年产 3000 吨油田助剂（破乳剂）项目；
 日产 1500 吨环保科技污水处理剂项目；
 心连心硫酸铵生产项目，完成硫回收、硫酸铵生产线及相关辅助设施建设；
 塔西河矿区煤层气（煤矿瓦斯）地面抽采项目；
 中能万源二期年产 40 万吨尿素 60 万吨合成氨项目（含 6 万吨三聚氰胺项目）；
 心连心二期年产 40 万吨尿素 60 万吨合成氨项目（含 6 万吨三聚氰胺项目）。

专栏 6**煤炭资源开发项目**

240 万吨大白杨沟煤矿项目；
 300 万吨神华涝坝湾煤矿项目；
 180 万吨永安煤矿扩建项目；
 150 万吨天欣煤矿扩建项目；
 90 万吨美丰煤矿扩建项目。

第二节 培育发展新兴产业

生物产业。充分发挥玛纳斯及周边地区农牧业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生物制造、生物农业和生物医药。**生物制造：**以玉米、棉

花等秸秆资源为原料，生产生物橡胶、生物可降解塑料等生物基化学品，提高农业废弃物的高效利用率和产品附加值；以动植物资源为原料，发展糖化酶、淀粉酶、脂肪酶、蛋白酶等酶制剂。

生物农业：充分利用畜禽、秸秆等动植物资源，重点发展生物饲料、生物兽药及生物农药，布局生物饲料添加剂，鼓励企业加快研发并扩大饲用酶制剂、血蛋白、益生菌、抗菌肽、植物提取物等添加剂在生物农业制品中的应用。

生物医药：重点发展生物提取和保健品，以甘草、红花、肉苁蓉、辣椒、番茄、羊副产品等现有生物资源为基础，以中药保健品、天然保健品为下游应用着力点，逐步丰富提取物产品线；着力开发以贝母、甘草等为原料的特色保健品和民族保健品。到 2020 年，培育 3-5 家具有自主研发能力销售额过亿的生物产业龙头企业，实现总产值 35 亿元，实现增加值 14 亿元。力争到 2025 年实现百亿产业集群目标。

专栏 7	生物产业项目
	新疆速进微生物制药年产 50 万只注射用重组人碱性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项目； 羊血生物制药项目，新建羊血生物制药生产线 3 条，规划用地 15 亩； 年产 20 吨羊胎素生产项目； 生物科技配套产业园项目； 年产 30 万吨生物有机肥项目； 年产 3000 吨中药材深加工项目； 年产 500 吨番茄红素项目； 年产 1.1 吨花青素项目； 年产 5000 吨中药饮片加工项目； 年产 4 万吨的生物基异戊二烯及生物橡胶项目； 年产 5 万吨的生物基羧甲基纤维素钠（CMC）项目； 植物纤维基生物可降解制品项目； 年产 1 万吨的生物酶制剂项目； 年产 8 万吨的高活性干酵母项目； 生物活性高效秸秆饲料项目； 高效生物饲料添加剂项目； 兽用生物疫苗项目； 兽用生物药品项目； 农用复合生物农药项目； 年产 1000 吨植物提取物项目； 年产 3000 万粒口嚼片、1 亿粒胶囊、5000 万支口服液保健品生产项目。

新材料产业。以发展三聚氰胺下游新材料衍生品、新型保温隔热材料等为主攻方向，构建以化工新材料、新型建筑材料和无机高分子材料为主的产业体系。**化工新材料：**依托现有煤化工产业，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鼓励企业通过研发新产品和新技术，不断提高环境水平，重点发展密胺泡沫等三聚氰胺下游产品。**新型建筑材料：**以新型保温隔热材料、新型墙体材料等为重点，加快发展酚醛树脂保温节能建筑材料，支持美克思、华房盛泰等企业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与县内铝产品加工企业合作，积极开发一体化装饰保温板、酚醛铝箔复合风管等新产品。大力发展节土、节能、利废、环保、多功能墙体材料和工业废料空心砌块、轻质石膏板等内外墙体屋面材料。**先进高分子材料：**着力引进 2-3 家实力雄厚、聚集效应强的龙头企业，利用工业二氧化碳和生物资源，重点发展绿色、安全、无污染的可降解塑料、人体可吸收材料，扩大其在建筑、医疗、包装等领域的应用。力争到 2020 年，新材料产业总计实现工业产值 25 亿元，工业增加值 6 亿元。

专栏 8

新材料项目

年产 10 万吨的聚碳酸亚丙酯树脂（PPC）生产项目；
 年产 200 万平方米高性能保温装饰一体化幕墙项目；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矿棉吸声板项目；
 年产 30 万平米密胺泡沫板项目；
 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光学用聚乙烯醇（PVA）薄膜项目；
 年产 5 万吨医用可吸收材料建设项目；
 年产 1400 吨元泰高端再生纤维素膜生产项目。

新能源产业。在符合行业要求及节能准入标准的前提下，充分发挥玛纳斯低电价优势，利用周边晶硅原料向下游产业链延伸。依托玛纳斯晶鑫硅业和石河子多晶硅产业集群，逐步培育晶体硅材料加工产业，重点发展单晶硅棒、硅片、多晶硅电池单体等，延伸产业链，为玛纳斯及新疆电子信息、光伏太阳能产业提供原

材料支撑。关注太阳能薄膜电池产业，稳步发展光伏电池组件、并网系统以及光伏衍生产品等，有序推进光伏电站和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重点在北部沙漠地区开拓集中式光伏发电，利用养殖、种植产业化大棚和园区、居民屋顶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等光伏微电网项目。到 2020 年，初步形成以晶体硅材料和光伏产业为主要内容的新能源产业，培育具有自主研发能力新能源企业 2-3 家，预计实现年产值 10 亿元，实现增加值 2.5 亿元。

专栏 9	新能源项目
30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利玛能源有限公司 1X20MW 压气站尾气余热发电项目；	
年产 1 亿片单晶硅片项目；	
年产 2000 吨单晶硅棒项目；	
年产 150MW 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磨片项目；	
年产 100MW 新型薄膜太阳能电池组生产项目；	
年产 30 万只太阳能灯具项目；	
年产 1 万台太阳能市政设施项目；	
年产 1 万台太阳能交通设施项目。	

第三节 全面科学建设工业园区

全面推进服务型园区建设，精准定位、科学规划、夯实基础，强化效率、提升服务，打造综合服务能力优良、文化气息浓厚的品牌园区。“十三五”末，建成自治区级企业技术研发中心 4 个，国家级企业技术研发中心 1 个，产学研联合开发示范基地 2 个，高新技术企业 5 家。品牌战略推进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培育自治区级名牌产品 3 个，国家级名牌产品 1 个。到 2020 年，工业园区实现产值 340 亿元，增加值 80 亿元，园区规模以上企业力争达到 100 家，实现工业增加值占县属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94%。

高起点做好规划编制。完善塔河产业区总体规划，完成塔河产业区环境评价、水资源论证、勘界、消防专项规划、生物科技产业园规划等工作。

全面优化园区布局。玛河产业区为限制工业开发区域，主要发展现代服务业；塔河产业区为工业经济重点发展区域，主要发展纺织服装、装备制造、新材料、高端铝精深加工，精细化工等产业；规划建设生物科技产业园。

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将塔河产业区作为玛纳斯县工业园区扩区发展基础，按照产业发展需要，打造标准产业园区群。加快建设中小企业孵化园、铝制品产业园、纺织服装产业园、农机装备产业园、生物科技产业园、食品产业园；配套建设嘉润、纺织服装及生物产业园综合服务中心。积极推进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园区承载能力，建成工业园区日处理3万吨污水处理厂，有序推进纺织服装产业园配套 2×35 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建设，满足纺织服装产业园供电、供热和县城集中供热后续热源需要。在“十三五”期间，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基本建设完善，达到“五通一平”的水平。

强化工业园区服务体系建设。按照“政府推动、市场运作”的原则，引导和推动企业建立行业协会、信息网站，加快发展电子商务、金融和物流市场、校企合作培训中心、技术研发中心、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产品质量检测中心、人才培训、综合服务中心等生产生活性服务业。重点借助石河子大学产学研的雄厚力量，搭建科研成果转化机制、专业人才培养机制，规划建设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基地、石河子大学玛纳斯创业孵化园，为产业集群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技术和智力支撑。

专栏 10

工业园区基础设施

工业园区日处理 3 万方的污水处理厂项目；

30 公里园区主干道建设工程；

25 公里园区供热主管道建设项目；

40 公里园区排水主管道建设工程；
38 公里的供水主管道建设工程；
2000 平方米园区特勤消防站建设工程；
2 万平方米塔西河产业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嘉润铝制品产业园生活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生物科技产业园生活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纺织产业园生活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纺织产业园配套 2×35 万千瓦电厂建设项目。

第十章 推动现代农业迈上新台阶

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到 2017 年建成国家特色高效农业示范区，率先在全疆实现农牧业现代化；到 2020 年建成全国现代农业示范区。

第一节 科学优化农业生产布局

坚持因地制宜，宜农则农、宜牧则牧、宜林则林，逐步建立农业生产力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的农业生产新格局。

中部平原地区：集中布局在乐土驿镇、包家店镇、玛纳斯镇、兰州湾镇、凉州户镇、广东地乡、园艺场、试验站，主要任务是依托城市，发展有机农业、富硒农业、设施农业、休闲观光农业、特色林果业、肉羊养殖等，为城市提供优质安全农副产品。实行农牧结合、林牧结合，加大农业标准化、规模化、专业化生产，发展现代农产品加工业和流通业，提高农业产业化水平。

南部山区：集中布局在旱卡子滩乡、清水河乡、塔西河乡三个牧区乡镇。主要任务是加大牧区经济发展的政策倾斜力度，大力发展食用菌种植、饲草料种植、特色林果业、有机肉羊养殖等。有效保护、科学利用山区草场资源，发展有机畜产品生产、加工，确保牧区经济健康发展。

北部沙漠地区：集中布局在北五岔镇、六户地镇，利用戈壁、

沙漠大力发展大芸、沙棘、枸杞等戈壁沙生植物有机产品生产、加工。按照“两纵四横四园”规划，启动碳汇林造林工程，打造北部沙漠绿色屏障。

第二节 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

引导农业种植向适宜区集中，调整农业结构，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发展社会化服务，推动适度集中的规模化经营，加快优质杂交玉米种子生产基地、特色农产品基地和现代畜牧业养殖基地建设，构建以棉花、制种玉米、杂粮、中药材、加工番茄、葡萄等特色种植为主的高效农业产业结构。

突出特色，深度优化农业种植结构。**棉花：**全面推广机采棉，基本实现全程机械化作业，加快乌伊路以南次宜棉区退棉步伐，到2020年建成55万亩优质棉花生产基地，单产皮棉达到160公斤；**制种玉米：**加快国家级杂交玉米基地和种业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到2020年建成20万亩制种玉米基地，单产达到550公斤，打造3-5家大型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建成国家一流玉米制种生产强县；**杂粮：**发展以谷子为主的杂粮生产基地面积10万亩，谷子单产达到500公斤，打造疆内最大的小杂粮生产基地；**中药材：**到2020年，打造10万亩中草药种植基地，亩均纯收入突破5000元，建设中草药药材规范化生产基地3-5个，培育规模以上龙头企业2-3家；**加工番茄：**巩固提升优质加工番茄生产基地，到2020年实现番茄加工制品5万吨；**小麦：**巩固小麦种植面积5万亩，小麦单产达到600公斤，保证县域粮食安全；**有机农产品：**建设有机农产品基地5万亩。运用财政补贴、专项基金引导等方式鼓励有机产品认证机构协助指导我县有机农产品认证工作，确保有机农业实现突破性进展；

富硒农产品：完成全县土壤硒含量调查摸底，编制《玛纳斯县富硒农业产业发展规划》，强化与科研院校合作，对我县富硒农产品种植、管理、开发和基地建设进行指导。引入龙头企业开发富硒农产品，创建生态富硒农产品品牌。到2020年，建成以包家店镇、兰州湾镇、广东地乡为主的富硒农产品基地10万亩。

专栏 11	传统种植业重点工程
优质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成六户地镇、北五岔镇、兰州湾镇等 6 个乡镇高标准棉田建设 16 万亩等； 国家级杂交玉米基地建设项目，完成杂交玉米基地建设 20 万亩； 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项目，新建高标准示范园 10 个； 高产示范田建设项目，完成优质棉花高产示范田 55 万亩，玉米高产创建示范田 29 万亩。	
专栏 12	特色种植业重点工程
中草药标准化种植基地，完成中草药种植基地建设 9 万亩； 现代农业富硒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完成广东地等乡镇富硒基地 10 万亩及配套设施建设； 万亩有机小杂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成占地 2 万亩杂粮种植基地建设，引种荞麦、黑小麦、谷子、马铃薯、杂豆等优质品种； 脱毒马铃薯制种基地建设项目，完成脱毒马铃薯制种基地 2000 亩及附属设施等； 西瓜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完成西瓜制种田200亩及附属设施等。	

大力发展葡萄酒产业。按照“优质产区、特色葡园、精品酒庄”的发展思路，走小产区品牌酒与酒庄酒相结合的发展路径，加快酿酒葡萄种苗育种基地、优质酿酒葡萄生产基地、葡萄酒产业培训基地和葡萄酒加工基地建设步伐，建成全疆首个县级葡萄酒研究院，加大葡萄酒人才的培养，出台实施扶持葡萄酒产业发展优惠政策，稳定种植面积。力争到2020年，建成酒庄酒堡15个以上，打响“东方的波尔多、世界的玛纳斯”葡萄酒产区品牌，形成以中信国安为龙头的集工业加工、酒庄生产、文化旅游、优质种植等于一体的葡萄酒产业示范基地。

专栏 13	葡萄酒产业重点工程
高标准酿酒葡萄基地，完成高标准的酿酒葡萄基地 2 万亩； 酒庄酒堡建设项目，新建酒庄酒堡15个，配套旅游接待附属设施； 销售网络平台建设项目，完成综合信息平台、外销平台建成。	

大力发展休闲观光农业。依托县域和周边地区游客，支持社会资本以协作、参股、合作、独资、产权入股等多种形式参与休闲观光农业建设，打造一批休闲观光农业知名品牌，加快形成休闲观光三大区域（中部体验农业、北部人文创意休闲农业、南部山区生态休闲农业）。结合林下种植、林下养殖、林下采摘等多种体验方式，着力培育集中连片的生产基地、观光体验基地和科普教育基地，实现休闲观光和林下经济的共同发展。因地制宜，建设观景台、探险家营地、好客农家乐、果园采摘基地、农家商品一条街、植物体验园、休闲乐园等基础服务设施项目，打造全疆乡村旅游示范基地。

加快现代畜牧业发展步伐。按照草原畜牧业和现代畜牧业并重的原则，提升畜牧业发展生态环保水平，加快畜牧业布局有序集中调整，大力发展肉羊产业，做响“中玛萨福克羊”品牌，巩固提高生猪、牛、家禽养殖业。依托退牧还草项目，开发建设10万亩优质人工饲草料基地；围绕农业循环经济发展，将农作物秸秆利用率提高到70%以上，扶持和培育1家饲草加工龙头企业，力争在畜禽粪便综合利用上实现新突破；加强动物防疫体系建设，确保畜牧业健康安全发展和畜产品质量安全；加强畜牧业机械应用，畜牧业机械化水平达到80%。到2020年，以百万肉羊产业为战略目标，实现年出栏优质肉羊30万只，“玛河肉羊”新品种培育通过品种鉴定，创建全疆肉羊养殖大县；年出栏商品猪58万头，成为自治州生猪生产优势区、优势产业带；牛奶年产量达到15.5万吨，肉牛出栏达到8.5万头；蛋鸡存栏达到300万羽，肉鸡年出栏达到1500万羽。

专栏 14**畜牧业重点工程**

天然草原退牧还草工程，完成天然草原退牧还草工程总面积为 45 万亩，其中：草原休牧 25 万亩，划区轮牧 20 万亩；

有机羊肉生产加工建设项目，新建有机羊肉生产示范小区 10 个，建设加工厂房等；

畜牧良种体系建设项目，购进优质牛羊种畜 1500 头只，生产母羊 5000 只，建设示范户 250 户；

优质饲草基地建设项目，新建饲草基地 10 万亩；

标准化规模养殖小区(场)建设项目，新建畜禽标准化养殖示范区 30 个，规模小区 80 个。

发展综合效益性现代林业经济。按照“两纵四横四园”绿色走廊，“一心一园一带”的布局思路，着力打造南部山区万亩果园、中部平原5万亩优质酿酒葡萄基地、北部沙漠百万亩沙产业基地。**特色林果业：**到2020年，特色林果面积达到10万亩。**苗木花卉：**稳定苗木花卉基地10万亩，实现大规格、特色化、差别化发展，新建苗木花卉生产基地4个、苗木花卉高科技创新园1个，引进苗木花卉龙头企业1-2家。**林下经济：**加快林下经济发展，推广林下食用菌种植，建成规模以上的种植示范小区3个，200亩以上示范基地6个，林下土鸡年饲养量达到10万只以上，巩固全国农民林业合作组织示范县创建成果。**沙产业：**大力开展六户地镇、北五岔镇沙漠前沿人工接种大芸，示范推广梭梭、甘草种植等沙产业，加快沙产业基地建设，引进或培育1家大型沙产业加工企业，实现沙产业有所突破。

专栏15**沙产业、特色林果、林下经济项目**

沙生药材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完成以种植肉苁蓉为主，甘草、锁阳、黄芪等为辅的有机原料基地5万亩；

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县建设项目，发展林下经济面积2万亩；

特色林果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完成新建林果基地面积2万亩。

第三节 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

重点实施“四大”能力建设，构建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体系。提升示范基地建设能力，继续巩固提升60万亩高效现代农业示范区水平，重点改善农田水利，到2020年全县高效节水灌溉面积巩

固提升至80万亩以上。**提升科技服务能力**，加强农业信息化建设，建成以“12316”三农服务热线为纽带，以农业专家和信息资源为依托，以村信息点、镇信息站、县服务中心为支撑的农业综合信息服务体系。加强农业有害生物、重大病虫害、重大动物疫情等预警与控制指挥中心、专业作业救援队伍建设。**提升农产品加工转化能力**，推动全县制种玉米、谷子、葡萄、加工番茄、中药材等种植、研发、加工、销售一体化发展。建设综合加工转换基地和物流基地，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提升市场开拓能力**，构建“营销网络+专业合作社（协会）+农户”的流通营销模式，建立农产品生产、加工、运输、仓储、配送到消费一体化的物流体系。积极推进农村电商工作，启动县域农村电子商务运营服务中心和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建设，引导各类经营主体发展农村电子商务物流，初步构建起农产品市场外销体系和市场流通新体系。

加快农村劳动力结构调整。以全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试点县工作为抓手，着力提高农牧民的就业技能和整体素质，重点培养一批农牧业管理、科研及推广类优秀人才，每年完成700名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认定工作。以加快农村劳动力转移为着力点，加强农牧民向制造业、纺织服装、旅游业、商贸流通等县域重点产业转移的职业技能培训，建立完善劳动力转移激励机制，拓宽就业渠道，推进劳动力向二三产业有序转移，实现多元增收。

强化农村金融保险服务。进一步推进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强化农村信用工程建设，发挥好农村信用社服务“三农”的主力作用。完善基层干部农业保险考核机制，强化村级协保员及专家队伍建设，探索酿酒葡萄、杂粮、肉羊等方面地方政策性保险新

模式，进一步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进一步创新体制机制，加快建立农牧业发展融资平台，鼓励适合农村特点和需要的各类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快推进农牧业现代化发展。

深化农村综合产权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农村各类产权流转、融资和交易。以县、乡（镇）两级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服务站以及网络交易平台为依托，进一步完善担保机制、权属评审专家评估机制等交易运行制度，扩大农村产权交易信息覆盖范围。进一步深化水权交易改革，在全县推进水权置换和有序流转，全面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林权、草场使用权等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形成较为完善的农村产权改革制度体系，实现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全覆盖。

第十一章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促进优质高效发展

第一节 做大做强生态旅游产业

推动文化与生态旅游深度融合，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将旅游业打造成为玛纳斯现代服务业的战略性支柱产业。按照打造全域旅游景区和创建优秀旅游城市的总体目标，加快以“四张名片”为主的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力争在“十三五”把玛纳斯县打造成全国碧玉文化旅游目的地、方圆200公里周末度假的首选地和新疆旅游线路的中转站。到2020年，全县创建4A级景区3个，3A级景区4个，四星级及以上酒店2个，三星级酒店4个，自治区级度假区1个，游客接待量达到300万人次/年，旅游总收入达到50亿元以上。

加快重点旅游景区建设。国家湿地公园板块。2016年，完成国家湿地公园恢复保护和旅游综合开发项目，顺利通过国家林业局的验收；2017—2018年，投资建设夹河子片区和小海子片区恢

复保护和旅游综合开发项目，到 2020 年完成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任务。根据湿地公园五大功能分区，建设游客服务中心、观鸟俱乐部等旅游项目；**南部山区旅游综合开发板块**。2016 年，完成凤凰湖水上运动及塔西河漂流组团，2017 年，成功创建自治区旅游度假区；2017—2018 年，完成五道垭核心区建设组团，2019 年成功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和国家级旅游休闲度假度假区；2019—2020 年，完成清水河大型漂流、雪地高尔夫等项目建设，成功创建自治区旅游度假区；**平原林场森林公园板块**。2016—2017 年，以平原林场老林校为核心，完成“那个年代”社区文化体验展馆、千亩银白杨基地建设、自行车博物馆等项目，2017 年完成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创建任务；**民俗文化产业园板块**。深度挖掘民俗文化，建设以大佛寺为基础的民俗文化产业园。2016 年启动规划，2019 年完成游客服务中心、集散广场、佛教文化体验区、佛教论坛中心、时尚禅韵文化演艺中心、民俗文化创意园及产业发展配套区等。2020 年完成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创建和自治区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任务；**北部地区沙漠板块**。规划建设玛纳斯国家沙漠公园，大力发展沙漠徒步穿越、自行车骑行、沙漠汽车摩托车等户外康体运动。全力开发沙浴养生、沙漠摄影、极限运动等沙漠旅游项目。2016 年完成规划和国家沙漠公园的审批；2017 年启动旅游综合开发工作；**景城一体化旅游板块**。按照全域旅游景区和创建旅游城市的建设思路，进一步规范整合中华碧玉园、葡萄酒公园、西海公园、香海酒庄、中信国安酒庄，2016 年，中华碧玉园和葡萄酒公园联合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2017 年，西海公园和香海酒庄联合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中信国安酒业和凤凰植物园联合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顺利通过国家工业旅游示范点复验。

加大旅游商品研发力度。打造以玛纳斯碧玉为题材的旅游商品。借助北京故宫博物院平台，从故宫博物院文物复制入手，研发有收藏价值、艺术品位含量高的碧玉纪念品。利用玛纳斯碧玉源产地的资源优势，依托现存的碧玉矿点以及历史遗存的矿点，打造集矿点展示、户外运动、历史文化体验、主题休闲娱乐等功能于一体的旅游产品；依托中华碧玉园，全力打造新疆最大的玉石产业集聚中心；**打造以葡萄酒为题材的旅游商品。**开发酿酒葡萄特色种植园，开展葡萄品种科普、现场采摘、自酿酒等体验活动；延伸葡萄酒文化休闲产业链。依托玛纳斯葡萄酒公园和西海公园，鼓励企业修建田园酒庄、酒庄主题会，开发葡萄酒品鉴游产品；**打造玛纳斯乡村旅游产品。**围绕玛纳斯“绿色”资源，开发玛纳斯特色农副产品旅游纪念品，打造“玛纳斯绿色产品”品牌伴手礼；打造玛纳斯富硒绿色蔬菜采摘和有机餐饮体验等旅游产品，提升农副产品附加值，增加农牧业效益。

做强做大旅游节庆工程。强化“天山金凤凰、碧玉玛纳斯”文化品牌，完善碧玉文化旅游节和民俗文化旅游节两大节庆的举办模式，进一步提升节庆活动的文化品位和经济效益，力争在“十三五”末，将其打造成全疆的品牌节庆活动。

建立完善旅游开发管理体制机制。成立玛纳斯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指导景区严格按照标准创建。整合资源，成立玛纳斯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合理开发有特色、有市场竞争力的旅游产品。力争到2020年，实现旅游营销、节庆活动举办、旅游产品研发推介等工作的完全市场化运作的目标。充分开发利用旅游电子商务平台，推进玛纳斯智慧旅游再上新台阶。

专栏 16

文化旅游项目

山西汇融重创南部山区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10 家以上年产 200 吨以上特色葡萄酒庄建设项目；
碧玉旅游商品研发项目；
大健康产业综合示范区项目；
福建省 2 万平方米三福珠宝产业项目；
福建省三福古典家具有限公司红木家具产业项目；
浙江中天国家湿地公园 40 公里柏油道路、5 公里木栈道、20 公里高密度网格围栏、4 座管护用房、停车场 1 万平方米、机井 3 眼，供水管网 11 公里，排水管网 23 公里等建设；
国家森林公园新疆林业学校校舍“那个年代”生态酒店、球类训练基地、游客服务中心以及平原林场老林校遗址改建、千年古榆林观景、13 公里自行车体验和千亩银白杨基地；
沙漠公园长 60 公里、宽 6 米的汽摩越野拉力赛道项目，总面积 3.45 平方公里；
玉文化博物馆项目，在中华碧玉园建立玉文化博物馆；
景城一体化 AAAA 级景区创建项目，将中华碧玉园、葡萄酒公园、西海公园、中信国安、香海酒庄整体打包，申报国家 AAAA 级景区。

第二节 大力推进现代物流业

以企业为主体，以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推动现代物流业加快发展，打造天山北坡经济带重要的物流基地。

加快物流园区建设。全面推进乐土驿国际物流园建设，不断完善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园区承载能力。借力新疆三大通道建设，主动承接疆内外及中西亚、俄罗斯等地货物转运、配送等，建设成为北疆重要的集商品集散、物流中转、贸易代理、公铁联运于一体的综合性物流基地。

培育壮大物流企业。着力培育一批主营业务大、服务水平高、竞争力强的大型物流企业，提高物流市场集中度。加快发展第三方、第四方物流，引导传统仓储、运输、国际货代、快递等企业采用现代物流管理理念和技术装备，提高物流企业的信息化、智能化、精准化水平。推动制造业与物流业联动发展，针对特色农牧产品生产加工，大力发展冷链物流。

强化物流园区管理。加强运输方式的组织管理、货物中转、装卸存储、多式联运、信息流通和辅助服务六大功能建设，建立

高效的集疏运体系。鼓励和支持现代物流业节能减排，发展绿色物流。加强应急物流体系建设，提高应急物流保障水平。规范化管理物流企业，建立统一的内部管理制度、市场退出制度及质量保证制度。

推进物流信息化建设。加强先进信息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应用。加快建设物流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推广应用具有开放性、通用性和标准化的物流信息平台。引导物流企业与专业软件开发企业合作，建设企业信息系统，提高物流业务运作的效率和服务水平，增强企业竞争力，提升行业信息化水平。

专栏 17	物流项目
香港速进 1350 亩现代中药材仓储物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25 万平方米火车站货运场建设项目；	
乐土驿铁路物流园 850m 3 条散装货物专用线，3 条卸煤线建设项目；	
通用航空站及运营服务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500 亩。	

第三节 做优做大通用航空产业

依托文化旅游资源发展通用航空产业，通过与重庆通用航空产业集团、新疆北天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战略合作，建设集航空机场、技术培训、高端旅游、抢险救灾、森林草原防火、农林服务、医疗服务、维稳处突等于一体的综合性高端新兴产业项目。致力于通用航空概念下的文创旅游项目的投资与开发，实施低空游览旅游开发，开辟高端航空旅游，在五道垭打造直升机低空飞行俱乐部。力争到 2020 年，购置 480B 直升机 20 架，修建通用机场 1 个，大型游客集散中心 1 个，实现产值 3 亿元，新增税收 5000 万元，直接提供就业岗位 3000 多个，间接带动就业岗位 2000 多个。

第四节 积极推动商贸服务业发展

以“互联网+”行动为契机，改造提升传统商贸流通产业，培育发展新业态，激发市场活力，构建城乡一体、布局合理、竞争有序、功能完备的现代商贸流通产业体系。

加快商贸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凤凰广场、碧玉产业园的策化运营；建设碧玉原石加工、交易市场、农副产品、中药材、综合建材市场和工业品流通市场，搭建“互联网+”碧玉营销平台；建设集商业、餐饮、休闲、娱乐等服务于一体的南城商业综合体。

大力培育商贸流通市场主体。紧抓“一带一路”战略机遇，加快玛纳斯县内外贸融合发展，重点培育 1-2 家具有产业链整合能力、内外贸结合的大型商贸流通企业集团，到 2020 年，形成以大型商贸流通企业为主体、以中小商贸流通企业为基础的内外贸一体化经营格局。以新亚欧大陆桥沿线区域物流合作为重点，开展务实、高效的区域物流合作，稳步拓展中西亚市场。选择有条件的流通企业建立城乡一体化的营销网络，开展农超对接、农批对接等，建立畅通的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的双向流通渠道。

推动商贸流通现代化发展。深化“互联网+流通”应用，支持大型专业市场、连锁超市开展网络销售，进行 O2O 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加强城际配送、城市配送、农村配送的有效衔接。加大信息技术在商贸流通领域的推广应用力度，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广泛采用智能标签、无线射频识别等技术，实现商品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证、物流流程可视化。

优化商贸流通环境。大力推进商业信用体系建设，引导企业

开展诚信经营、规范经营，营造诚信经营环境。加快“放心肉”、“放心菜”、“放心酒”等管理体系建设，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等商业欺诈行为，保护消费者权益。积极开展农副产品流通追溯体系试点，建立完善重要商品质量安全保障机制。

加大社区服务业发展力度。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和引导社会力量投资社区服务业，发展各类便民利民服务实体项目，建设社区服务中心，加强对弱势群体的关怀和扶持力度，不断加强社区服务规范化和网络化建设，实现就业保障化、生活城镇化、社区管理化的目标。

大力发展特色餐饮业。结合玛纳斯县悠久的饮食文化，将餐饮业与现代农牧业有机结合，开展多种形式和内容的特色餐饮业，与旅游业形成竞争合力。

专栏 18

商贸服务业项目

9.5 万平方米城市商贸广场项目；
碧玉矿山公园建设项目；
海润天玺国际商务酒店建设项目；
南城新区综合贸易市场项目；
乡镇集贸市场建设项目；
3 万平方米碧玉原石加工、交易市场项目。

第五节 加快电子商务发展步伐

促进重点行业电子商务应用。在全县主要工业企业中推行电子商务工程，培育壮大一批具有示范作用的电商应用企业，带动各行业电子商务的应用。加快文化旅游、商贸流通、健康、教育、医疗等领域的电子商务应用，促进行业服务方式的转变。重点支持电子商务企业开展面向农村地区的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网络及渠道建设。引入阿里巴巴、京东等大型电商入驻，建设集物流配送、配套服务于一体的电子商务产业园，经营托收结算、货

代、运代、运输、配送、仓储等服务。鼓励跨境电商的发展，着眼于特色农牧产品、纺织服装、农机装备等，拓展中亚、西亚、俄罗斯等海外市场。

提高企业电子商务发展水平。支持规模以上大中型企业电子商务应用，促进大宗原材料网上交易、工业产品网上定制、上下游关联企业业务协同发展。鼓励中小微企业应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展在线销售、采购等活动，提高生产经营和流通效率。吸引和支持优秀电子商务企业到玛纳斯县设立区域运营中心、物流基地、客服中心等分支机构。

建立健全电子商务支撑体系。加强信息网络基础建设，加快基础通信设施、光纤宽带网和移动通信网、广电有线网络建设。大力发展电子商务物流配送，进一步完善电子支付服务，鼓励银行拓展电子银行服务业务，加强与电商企业的合作，强化在线支付功能，鼓励支付服务机构提供基于电脑、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电视等多终端的支付服务，形成多元化的电子支付体系。

专栏 19	电子商务项目
电商产业园暨创业孵化基地项目，采用“实体展贸+电子商务+智能配送”的新型商贸物流和创业孵化模式，形成专业化、产业化、网络化、现代化的商务中心。	

第六节 有序拓展金融保险业

加强金融政策引导。研究制定鼓励金融业支持玛纳斯县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加快社会征信系统建设、解决信息不对称难题，为金融支持全县实体经济发展创造条件、提供支撑。鼓励企业走向资本市场，研究制定拟上市企业的扶持政策，强化企业上市后备资源培育。

加强金融机构体系建设。构建较为完善的银行服务体系和多

层次、多元化银行运作体系，鼓励各类非银行金融机构发展。支持社会资本发起设立融资租赁公司、投资公司、小额贷款公司、创业引导和产业投资基金等。加快培育发展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等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大力推动保险业发展创新，扩大保险市场，推进保险市场主体多元化。

优化金融网络布局。在没有金融网点的乡镇设点，解决农村金融服务的盲区。支持大型商业银行加强网点建设，组织制定优惠政策，鼓励把引进金融机构作为招商引资工作的一项重点内容，吸引银行、保险、信托、基金等金融机构来玛纳斯设立分支机构，不断完善全县金融网络体系。

培育发展金融市场体系。围绕重大投资项目开展融资创新，综合运用信托、保险、融资租赁等金融工具，为重大产业项目、基础设施建设等提供融资保障。鼓励和支持保险机构拓展保险业务、创新保险品种，稳步发展商业健康养老保险，加快发展出口信用保险，探索发展科技保险，加大保险对现代农业、文化旅游、健康养生、现代物流等产业的支持力度。

拓宽企业投融资渠道。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思路，根据产业发展需要，设立玛纳斯县产业投资基金，支持具有成长性、科技性的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壮大。鼓励有条件的银行推进机构转型和流程再造，创新开发金融产品，扩大对县内中小企业的信贷投入。

第七节 培育发展健康服务业

培育大健康产业市场主体。主动把握“一带一路”发展机遇，依托区位、生态资源等优势，充分利用中医院、养老机构等现有的医养资源，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兴建养生养老专业机构，逐步实现健康养生产业特色化、多样化、规模化发展。

加快发展健康和养老服务产业。以中医疗养、健康管理、生态养生、养老地产等项目建设为突破，构建具有示范性的特色健康养老养生服务区。

积极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产业。依托现有的中医院、中医养生机构和玛纳斯县的特产中草药，利用传统中医技法，开展循经火疗、针灸治未病、穴位按摩、药膳等养生服务。引导社会资本进行健康产业投资，开展形式多样的中医药养生服务，满足人民群众的健康需求。

开发特色健康养生产品。充分利用玛纳斯县特色农牧业发展的传统优势，着力开发一批生态有机果蔬种植基地、有机肉产品畜牧基地、有机食品加工基地及富硒农产品基地。

第五篇 坚持协调发展 推进城乡一体化

坚持区域协同、城乡一体化发展，大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推动城乡基础设施、新农村建设、牧区经济社会同步协调发展，促进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第十二章 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打造天山北坡精品城市

优化空间布局，形成城乡互动，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新型城镇化格局。到“十三五”末，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0%以上，力争创建成为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卫生县城，力争完成“撤县设市”工作任务。

第一节 完善城市定位 创新发展格局

逐步把玛纳斯打造成为天山北坡城市群上的精品重点城市、新疆绿洲地区可持续发展的典范、天山北坡特色化发展中的重要增长极和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先行区。

构建“一心三区，两带五廊”的城镇体系。以县城为中心，形成中部城镇产业集聚区、北部和南部城乡协调发展区，建设玛河、塔河两条生态景观带，建设北部沙漠、S201、S115、G30、S101五条生态防护廊道。

加快户籍制度改革。推进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制度，保障随迁子女平等享有受教育权利，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拓宽住房保障渠道。建立由政府、企业、个人共同参与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

深入推进城乡产业一体化。积极开展城乡一体化先行先试工作，通过“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发展模式，建设工业、商贸、旅游等功能各异各具特色的示范乡镇和示范村。力争在全州率先形成城乡发展一体化新格局。

第二节 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全面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居民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加大城镇供排水、供气、供电、供热、污水和垃圾处理、防灾减灾等工程投入，提高水质检测能力，确保城镇用水安全。延伸县城供水管网，逐步将县城周边乡镇和农村纳入供水范围，到 2020 年城市供水普及率 100%，城乡饮用水质达标率 100%。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确保居民饮用水卫生合格率达到 100%。改造和提升老城区供热管网，合理布局县城及周边乡镇供热管网和换热站，新增供热面积 80 万平方米，实现县城建成区及周边乡镇供热管网全覆盖，其它乡镇逐步实现锅炉房集中供热。县城天然气入户率达到 97%，完成六户地镇、乐土驿镇等乡镇汽车加气站及天然气入户工程建设。进一步推进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及排水管网改扩建，提高生活污水集中入网率、处理率，污水处理后达到国家一级 A 要求，积极推广污水再生利用技术。完成县城生活及卫生垃圾填埋场续建工程，乡镇垃圾采用“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垃圾收运和处理模式，生活垃圾力求分类收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0%。加快城市道路路灯、街头绿地、公厕、停车场、地埋式垃圾箱改造提升工程，确保城市道路路灯安装率达到 100%。“十三五”期间，力争主要道路和公共场所无障碍设施建设基本完备。

加快城市公共停车场建设。继续完善城乡绿化、亮化工程。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健全农村基础设施投入长效机制。把基础设施发展重点放在农村和接纳农业转移人口较多的城镇。以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和完善城市功能为载体，逐步调整玛纳斯河沿线的岸线用地，加强生态恢复和岸线景观改造，实施沿 S115 线城区

段绿化工程，到 2020 年，县城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5%，城市绿地率达到 44%，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 15 平方米以上。

专栏 20

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完成各类呼叫系统的整合，建设智慧城市管理中心，购置显示系统、中控系统、音响系统、视频会议系统、图侦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等设备；

城市供排水改扩建工程，完成 40 公里城市供水管网和 35 公里排水管网改扩建；

光明路综合市场搬迁改造项目，拆除现有光明路市场，于 S115 线以南新建一座综合市场，总建筑面积 2.2 万平方米；

防洪生态景观工程，完成玛纳斯河东岸防洪堤、头二三宫渠、S115 线建设路景观绿化改造，总长度 16.2 公里；

集中供热工程，增加供热面积 80 万平方米，完成 20 公里管网及 15 个换热站建设；

垃圾处理场建设项目，对现有垃圾填埋场进行改扩建，达到日处理 110 吨垃圾的水平；

文化广场改造工程，总建筑面积 6.7 万平方米，完成现有广场喷泉、照明、铺装及配套设施的改造；

北公园改造建设项目，完成北公园现有大门、道路、照明设施、水系、道路铺装等改造工程，总面积 6.7 万平方米；

公共厕所建设项目，新建 10 座公共厕所,总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

第三节 全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推进“生态人居”工程。对村庄的危旧房要连片拆除，对空城村和居住分布星散的人群要动员搬迁，尽量撤并自然村，安排集中居住，建成布局合理、设施配套、环境优美、生态良好的新农村。结合扶贫工作，加强农户建房规划引导，提高农户建房的标准，做到安全、实用、美观，推进农村危旧房改造和墙体立面整治。完善通村道路、供水、排水、供电、通信、网络等基础设施，达到给水、排水系统完善，饮用自来水符合国家饮用水卫生标准，入户率达到 95%以上，主干道和公共场所路灯安装率达到 100%。美丽乡村主要出入口，建设鲜明、朴素自然并与周边环境融为一体的整体风貌设计塑造，突出地域特色。

推进“环境优美”工程。做到突出重点、连线成片、健全机制，重点治理农村垃圾和污水，推进城镇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向农村延伸。推进畜禽养殖区和居民区科学分离，引导养殖业规模化发展，支持规模化养殖场进行畜禽粪污综合利用。抓好改路、改厕、广告清理、违章搭建等整治工作。

推进“乡村美化”工程。积极开展生态村创建，建设村庄公共绿地。构建优美的农村生态环境体系。鼓励引导农牧户发展庭院经济，种植果树和花卉蔬菜，美化庭院。加强农房、院落等传统风貌的整治修复，建立一批美丽宜居村庄、卫生村庄、生态村庄、特色景观旅游名村、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村。

推进“文明素养”工程。以提高农民群众文明素养、形成农村文明新风尚为目标，增强村民的可持续发展观念，构建和谐农村文化体系。在农村开展各色文化娱乐活动，丰富农民的业余文化生活，提高农民生活质量。深入开展文明村创建活动，把提高农民群众生态文明素养作为重要创建内容。引导农民追求科学、健康、文明、低碳的生产生活和行为方式，倡导生态殡葬文化。全面推行村务公开制度，合理调节农村利益关系，有序引导农民合理诉求，有效化解农村矛盾纠纷，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推进“富民安居”工程。加大中心镇和中心村建设，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和公共服务水平，引导农民向中心镇、中心村集聚。在改善村庄人居环境的基础上，完善以小城镇为中心的农牧民生活圈综合功能。紧紧围绕建设幸福玛纳斯的主题，切实改善贫困农牧民生活水平。“十三五”期间，富民安居工程将建设 4876 套住房，建筑面积 43.88 万平方米。

专栏 21

城乡基础设施及住房项目

村级惠民工程，完成 87 个村安全饮水、村庄环境整治、通村油路、文化活动场所、水利设施等工程建设；

住房保障工程，新建保障性住房 4560 套,总建筑面积 45.1 万平方米；

安居富民工程，新建安居富民住房 4876 套,总建筑面积 43.88 万平方米；

游牧民定居项目，完成 338 户游牧民定居点的道路、供水、供电、供热、排水、防洪等基础设施建设,总建筑面积 40000 平方米；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 6 个特色乡镇及 22 个中心村建设，主要包括道路硬化，住房改造，渠道及林网整修，文化体育及环卫设施购置等；

城乡环卫设施设备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完成城区及各乡镇 100 座的垃圾收集站的建设，每座建筑面积 10 平方米；配套 10 辆垃圾车、5 辆清雪车；配套建设面积为 4000 平方米的环卫车辆车库。

第四节 全面提高城市管理能力

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全民的卫生意识和文明意识，提高垃圾分类意识，营造浓厚的城管氛围。加强城市数字化管理，完成城市宽带网建设和数字广播电视网络改造，完成城市规划信息化、城市地理信息系统、智能交通、数字社区、智慧城管系统建设，形成数字规划、智慧城管和数字住房三大平台为基础的现代城市管理体系，提升社会管理效能，推进社会管理创新。

探索城市建设管理新路子，按照 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市场化运作模式，对城市土地、城市空间、城市有形资产和城市无形资源进行市场化运作。成立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有效解决城市执法权限分散、职责交叉、多头执法等问题。

第十三章 推进基础设施现代化 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创新投融资体制，推广 PPP 合作模式，提高基础设施现代化水平，增强基础设施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承载力。

第一节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合理优化配置水资源，加大节水力度，调整用水结构，加强供水保障。加快实施灌区节水改造，积极推广现代节水灌溉方式，提高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率。到 2020 年，总供水量控制在 5.12 亿立方米以内，完成新建与维修改造干、支、斗渠 360 公里、渠系建筑物 620 座，量水设施 270 座，全县农业灌溉面积稳定在 120 万亩，高新节水灌溉面积达到 80 万亩。

加大防洪建设力度，县城防洪按照 20 年一遇标准建设，玛河东岸西工业园区防洪堤按照 30 年一遇标准建设，玛河东岸二三级

水电站和东岸输水总干渠防洪按照 50 年一遇标准建设，玛纳斯县兰州湾镇防洪按照 10 年一遇标准建设。

加快团结水库和红沙湾水库建设，实施莫合渠改造、解放渠改造、玛河东岸治理、玛河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农村饮水安全等一批水利工程。“十三五”期间完成 2 座中型病险水闸、3 座小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实现全县病险水库、水闸全部达到设计调供水能力。

专栏 22

水利重点工程

红沙湾水库项目，完成新建水库一座，总库容为 1894 万立方米；

团结水库建设项目，完成新建水库一座，总库容 845 万立方米；

饮水安全供水管网改扩建工程，完成玛河片区和凉州户、塔西河流域片区、北五岔镇、六户地镇供水管网改扩建；

塔西河灌区 30 万亩高效节水示范区项目，完成新建、改造干渠支渠长度 156.76 公里，新建和改造示范区内斗渠防渗长度 107 公里；改造更新高效节水面积 8 万亩等；

玛纳斯河大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工程，完成新户坪水库库外输水干渠改造长度 7.8 公里；新户坪水库放水干渠长度 2.7 公里；

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完成滴灌维修改造面积 10 万亩；

引水渠道建设项目，新建与维修改造干、支、斗渠 360 公里、渠系建筑物 620 座，量水设施 270 座；

玛河东岸玛纳斯县防洪管理段防洪工程，S115 线至夹河子水库新建防洪堤共 11.7 公里；

城市防洪，完成玛纳斯镇沙河防洪工程 11.1 公里。

第二节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公路。完成玛纳斯县 S115 线改扩建、G30 线改扩建工程及市政道路建设任务；修建玛纳斯县外环路并改造玛南路、玛北路、玛兰路三条重要农村公路，建设规模 169.02 公里。紧紧围绕县城区域功能定位，形成“五横四纵”的公路网骨架。到 2020 年，全县重要骨架网络通行能力及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实现行政村通油率 100%，自然村通油率 100%。

客运站和招呼站建设。将公共交通向乡镇延伸，加快建设南城区交通枢纽中心项目，对现有城市公交站点进行改造提升，完成 11 座客运站建设，其中二级客运站 1 座，简易站 10 座，构建 1

小时城乡公共交通服务圈。

铁路。谋划建设南部山区煤炭资源运送铁路专线，论证规划石准铁路（石河子-准东），力争乌昌轻轨建设延伸至玛纳斯县。

航空。确保县城候机楼至地窝堡机场、石河子机场、奎屯机场、克拉玛依机场一站式登机服务舒适便捷，加快推进通用航空基地建设。

货运站。完成玛纳斯火车站货运站、乐土驿货运站及万源国际物流园货运站建设。

专栏 23

道路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S115 线改扩建工程，总里程约 33.1 公里；

G30 线改扩建工程，完成 G30 线改扩建工程 32.9 公里；

重要农村公路，改造玛南路、玛北路、玛兰路三条重要农村公路，建设规模 169.02 公里；

客运站、招呼站建设项目，完成 11 座客运站建设，其中二级客运站 1 座，简易客运站 10 座，总建筑面积 5 万平方米；

外环路建设工程，完成外环路路基、路面、桥涵构造物及标志标线建设，总里程 23.5 公里；

城市道路改扩建，完成中华路、振兴路、团结北路、青年路、光明北路、永安北路、益民路、南园路等道路建设，总里程 16 公里；

通村油路项目，完成 180 公里通村油路建设。

第三节 电力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电力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用电需求。重点实施 5 座 110KV 变电站改扩建、3 座 35KV 变电站改扩建、137 公里输电线路敷设等重点工程，推进农网改造升级，增强电网输送能力和保障能力。“十三五”期末，玛纳斯县全社会用电量达到 93.8 亿 KWh，年均增长率 20.2%；全社会用电负荷达到 1707.2MW，年均增长率 19.2%。

专栏 24:

电力基础设施项目

园区 110kv 变电站及配套输电线路架设工程，完成 3.3 公里输电线路架设及建设 110 变电站一座；

清水河乡 110kv 输变电工程，完成 110kv 变电站一座，架设 110kv 线路 28 公里，新增 2×50 兆伏安的主变 2 台；

园区 35kv 变电站及配套输电线路架设工程，完成 35kv 变电站三座及配套线路 20 公里；

110kv 变增容扩建工程，在碧玉、祥云、永丰和清水河新增容量为 50 兆伏安的主变 4 台；

塔西河 110kv 变增容扩建工程，新增容量为 50 兆伏安的主变 1 台；

110kv 变 10kv 配出工程，在清水河、碧玉新建 10kv 线路 28 公里；
35kv 输变电站工程，在红沙湾村和创田新建 35kv 变电站 2 座，新建 35kv 线路 20.9 公里；
35kv 变 10kv 配出工程，在创田、红沙湾新建 10kv 线路 24 公里；
35kv 变补强工程，在冬麦地、亚湖和二道桥新增容量为 10 兆伏安的主变 1 台，容量为 6.3 兆伏安的主变 1 台，架设 35kv 线路 13 公里。

第四节 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

加速宽带网络在我县的普及，提升我县总体信息化水平，全面实施光纤入户工程，对老城区进行光纤改造，到 2020 年实现家庭光网络全覆盖；开展城市热点场所和公共服务区的 WIFI 建设；完成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光缆改造，推进“三网融合”，构建网络间信息交换平台；推动模拟电视向数字电视整体平移；大力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加大 3G 及 4G 基站建设，构建“3G+4G+WIFI”的多层次无线宽带网络，实现城乡无线网络全覆盖，为我县“互联网+”行动的实施提供有力的支撑。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强化信息化管理，提升社会管理效能。加强“互联网+”平台建设，开展机动车停车、路灯照明系统、餐厨垃圾监控等应用。深化城管系统内部数据集约化建设，构建“智慧城管”数据库，实现与外部相关信息系统的数据共享。全面深入开展医疗卫生、科技、教育、文化、广播、社保、人力资源等社会事业的信息化建设。

第十四章 加快牧区经济社会发展

努力建设社会稳定、和谐团结、经济发展、生活宽裕、生态良好的新牧区。到 2020 年，牧区人均收入达到 2.3 万元，牧区全面小康目标如期实现。

第一节 全面提升牧民综合素质

加大牧民思想和实用技术技能教育培训力度，提升牧民就业技能和素质，拓宽创业就业渠道，鼓励牧民宜农则农、宜牧则牧、

宜商则商，牧区整体实现 30%以上劳动力转移增收。加大牧区干部“双语”培训力度，开展农牧区干部任职交流，有效提高牧区干部综合素质。

第二节 加强牧区民生事业发展

“十三五”期间完成定居兴牧 336 户，推进清水河乡团庄子村、芦草沟村、贝母房子村、塔西河乡黄台子村、大草滩村等中心村及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等配套公共服务设施。与南部山区旅游开发建设相结合，加快牧区道路、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完成清水河乡解放渠改造、塔西河乡政府至红沙湾渠首防护工程等项目建设，启动实施旅游公路项目，“十三五”末争取实现山区支渠全部防渗化，山区乡村主干道路基本柏油化。

第三节 全力推进牧区特色产业发展

继续实施牧区“五大工程”，以南部山区生态旅游景区的全面建设为牧区发展的总龙头，带动牧区经济社会发展提档转型；继续加大以肉羊产业为主导的现代畜牧业的发展，着力打造肉羊产业发展示范基地，继续打响牧区绿色有机品牌，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养殖业，扶持发展骆驼、马、牦牛的精深加工；以绿色有机农产品为突破和目标，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发展林果、食用菌、中药材等高效种植业；加快牧区林果业、林下经济、哈萨克民族刺绣等产业发展，拓宽牧民增收渠道和劳动力转移步伐。

第六篇 坚持绿色发展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坚持“生态立县、绿色发展”理念，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确保到 2018 年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让“天蓝、地绿、水清、空气清新”成为玛纳斯最具核心的公共资源，成为老百姓最大的民生。

第十五章 全面加强生态建设

坚持保护与修复并重、以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重点围绕南部山区固体水源保护、中部平原绿色发展、北部沙漠绿色屏障的生态布局，建设美丽玛纳斯。严格落实自治州主体功能区规划和生态环境功能区划，推动现有企业向相应产业功能区转移，加强对新上项目主体功能区规划符合性的审查，促进区域产业合理布局 and 科学发展。大力推进天山北坡谷地森林植被恢复治理、环准噶尔南缘防沙治沙工程建设，继续实施天然草原退牧还草工程、天然林保护工程，全面落实草原生态奖补政策、禁牧休牧、草畜平衡、沙漠禁牧、禁垦等政策制度，加大城区、工业园区、主要道路及中心村绿化，完善城乡绿化系统。加大湿地保护与恢复力度，实施 10 万亩环湿地生态造林工程，严格落实《玛纳斯国家湿地公园保护条例》，通过湿地基底恢复、湿地生态系统结构修复、开阔水域、浅水滩涂、驳岸等保护和恢复措施，营造或恢复适合湿地生物栖息的环境。加强水土流失治理，落实水土保持相关制度，重点实施沙河流域水土保持、40 公里中小河流治理等水土保持综合治理与恢复工程。加大荒漠灌木林、玛河河谷封育、塔河

河谷次生林等公益林保护力度，继续实施退耕还林、退耕还湿、水源涵养地保护等生态工程。到 2020 年，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 20%，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 45%，风蚀沙化、草场退化、水土流失等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全县绿色生态体系格局框架逐步得到完善，县域整体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高。

专栏 25	生态建设重点工程
再生水综合利用碳汇林工程，利用达标再生水种植碳汇林 4 万亩；	
造林工程，面积 15 万亩；	
重点公益林项目，200 万亩公益林管护及管护设施建设。	

第十六章 加大环境保护和治理力度

以全面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导向，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着力解决影响可持续发展和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确保全县各族人民呼吸新鲜空气、喝上干净的水，在良好的环境中生产生活。

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升级蓝天行动计划，以控制和消除空气恶臭为重点，着力改善县城人口稠密地区环境空气质量。以电力、有色、煤化工、化纤等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为重点，严格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确保重点企业周边环境空气无异味。通过加快燃煤电厂升级改造，推进化石能源清洁化、改善大气质量、缓解资源约束。优化能源消费结构，促进清洁能源使用比例。开展大气面源污染防治，实施机动车尾气污染治理，着手开展挥发性有机物防治，加强餐饮油烟治理。加强流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建立兵地统一协调的流域大气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强化执法监督，促进大气环境质量显著改善，到 2020 年，全县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

到 95%以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VOCs 等污染物控制在国家和自治区控制范围内。

加强水污染防治。全面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强化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实施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加快落实化纤企业废水综合利用方案，实施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再生水综合利用、沙漠氧化塘修复等项目，确保出水水质达到一级 A 标准，实现全部综合利用，化纤企业达到国内行业环境治理最高标准。根据需要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一级 A 标准。全面推进农业农村水污染治理，防治牲畜养殖污染，划定和实施畜禽养殖禁养区和限养区，促进水环境质量稳定改善。到 2020 年，实现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 100%，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到 100%，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7%，流域生态环境呈现良好状态，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显著减少。

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加强环境质量监测和评估，突出土壤重金属污染防治，控制农用化学品使用量，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病虫综合防治、绿色和有机农业生产技术，推进农业生产废弃物综合利用，有效控制土壤面源污染，确保土壤环境安全。到 2020 年，基本建成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土壤环境综合监管能力全面提升。

加大废弃物处置和循环使用力度。优先防控危险废物、医疗垃圾环境风险隐患，确保危废和医废得到安全处置。推行企业清洁生产，从源头削减工业固废产生量。实施以粉煤灰、脱硫石膏、冶炼废渣、芒硝等处理处置为核心的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项目，提高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到 2020 年，工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65%，工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达到 100%，医疗垃圾无害

化处理率达到 100%，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0%。

专栏 26

环境保护重点工程

农业地膜污染治理，完成 90 万亩土地残膜回收；
20 万吨/年脱硫石膏综合利用，新建年产石膏粉 20 万吨、石膏板 3000 万平方米生产线；
300 吨/天芒硝制钾肥项目，新建年产钾肥 10 万吨生产线；
12 万吨/年粉煤灰综合利用，新建年产 10 万立方米加气块和 1 亿块免烧砖生产线；
企业废气系统化治理，新建二转二吸废气处理车间及配套尾气治理设备；
废气回收湿法制酸技改项目；
高盐废水脱盐综合治理，新增污水脱盐系统，处理规模 5 万立方米/日；
沙漠氧化塘治理及生态修复，对 4.37 平方公里污水库库区进行生态修复；
医疗垃圾处理中心建设项目，新建 1000 平方米医疗垃圾处理厂房一座及购置相关设备。

第十七章 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

把资源节约放到优先位置，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

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以水定产、以水定地、以水定城。加强用水总量控制，建立县域内水资源管理机制，大力推进水务一体化。严格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坚持水资源开发利用以中水、地表水优先，地下水为辅及“总量控制、定额管理”的配置原则。全面推进清洁生产，限制高耗水项目审批，推广使用中水回用等新型高效节水技术，有效降低工业污水排放量。大力推进城市节水，加快城市供水管网改造，降低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建立节水器具和节水设备的认证和市场准入制度，城市绿化优先利用中水。到 2020 年，用水总量控制在 5.12 亿立方米以内，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7 以上，工业中水回用率达到 80%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20%。

实行最严格的用地管理制度和耕地保护制度，加大土地整理、

复垦力度，完成永久性农田划定工作，提高工业项目用地控制指标中投资强度和容积率指标。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坚决防止无序开发、乱采滥挖和盲目圈地占资源，煤矿回采率达到 80%，避免资源浪费。到 2020 年，全县耕地保有量达到 6.74 万公顷。

依法推进节能降耗工作，合理控制能源消费增量，加强工业、交通、建筑、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强化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能耗监管，严格落实国家单位产品能源消费限额标准，抓好重点企业能耗达标工作。加快电力、有色、化工、建材等重点用能企业节能技术改造，大力推广应用节能环保技术、工艺、设备，到 2020 年前，对燃煤发电机组全面实施节能改造，使全县所有现役电厂每千瓦时平均煤耗低于 310 克，对落后产能和不符合相关强制性标准要求的坚决关停淘汰。在重点用能企业和公共机构加快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加快建立节能技术服务体系。大力发展绿色建筑，严格执行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提高新建建筑节能水平。推进绿色交通体系建设，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推广节能与新能源交通运输装备，引导居民绿色出行。严格执行节能评估与审查制度，全面开展能源审计，加强节能减排监察能力建设。

加大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力度，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强化二氧化碳减排目标责任考核，构建绿色低碳消费模式，实现碳排放强度和总量控制“双控”目标。大力推广清洁能源生产，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耗比例逐年提高，推广一批具有良好减排效果的低碳技术和产品，加快实施低碳社区、低碳企业重点示范项目建设。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积极引导和支持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逐

步建立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实施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畜禽粪便综合利用、农业秸秆综合利用、脱硫石膏综合利用、废气回收湿法制酸等重点项目，稳步推进废物交换利用、废水循环利用和污染物集中处理。积极促进社会层面循环经济体系建立，加强城市垃圾、污水、污泥等再生资源回收处理和再利用，倡导绿色消费，形成循环利用各类资源的良好社会氛围。

到 2020 年，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100%，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3%，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达到 98%，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70%，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80%。万元 GDP 能耗值、万元 GDP 二氧化碳排放量控制在自治州约束指标范围内。确保完成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县各项目标任务。

专栏 27	节能与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畜禽粪便综合利用，新建 4000 万方/年沼气池一座，提纯天然气 2000 万方/年；生产 10 万吨有机肥；	
农业秸秆综合利用，实现秸秆资源化利用，生产沼气、种植食用菌；	
生物发电项目，新建 2×2.5 万千瓦发电机组；	
晶鑫硅业节能技术改造，完成电力、不锈钢压力环等相关设施节能改造。	

第七篇 坚持开放发展 着力实现合作共赢

第十八章 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充分利用地处“丝绸之路经济带”中心地带的地理优势，积极融入自治区“五大核心区”和“十大进出口产业聚集区”建设，借助国家“一带一路”建设更加有效地加快我县农牧业现代化、新型工业化、商贸物流业、文化旅游业、健康事业、金融服务业快速发展，将我县建设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绿色农产品供应基地、出口加工产业基地、商贸物流重要节点、产业工人培训和输出基地。

第一节 带动农业农村经济社会繁荣

利用新疆与周边国家开展畜牧养殖、水利灌溉、病虫害防治等多个涉农领域的广泛合作时机，积极推介我县优质农产品出口周边国家，逐步将我县建成面向周边国家的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积极推介我县农业种植、养殖、节水等技术和人才输出到周边国家。将农牧区有基础的青壮年农牧民作为技术培训和输出的主要对象，有效促进劳动力转移和农牧民增收。抓住国内知名企业在周边国家投资和建设工业园区的时机，将我县城乡青壮年特别是牧区潜在就业人员经过有针对性的专业培训后作为其产业工人输出。将成人职业教育学校和产业培训基地办成服务我县输出技术人员和产业工人以及面向周边国家招收和培训农业技术人员和产业工人的职业教育和人才培训基地。

第二节 加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

加快我县纺织服装产业出口加工基地建设，带动化纤行业转型升级，促进我县纺织服装产业走向现代化、国际化。借助新疆与中亚五国文化、习俗互通的特有优势，瞄准新疆纺织服装出口周边国家的潜在市场和广阔前景，组织企业深入考察，利用政策措施鼓励企业建立民族特色服装面料、创意设计和生产工艺产学研机构，对接市场、研发产品、改进工艺，加快纺织服装产业园项目建设，力争“十三五”期间纺织服装产业出口加工基地形成初步格局。

拓展我县中草药产业发展空间。抓住“一带一路”为中草药产业国际化带来的战略契机，加快中草药产业发展步伐。借助我国中药材出口总量不断增加的趋势，引导我县中草药产业面对国内国外两个市场拓展发展空间。

第三节 力促现代服务业跨跃式发展

抓住我国农业领域各种技术装备和农副产品对中亚和俄罗斯等国具有的强大吸引力，加快我县商贸物流业发展步伐。政府主导建立服务对接平台，借助“互联网+”鼓励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加快物流园区建设，“十三五”期间，培育一批从事进出口贸易的中小企业和合作组织，有力推动我县商贸服务业快速发展。以新亚欧大陆桥沿线区域物流合作为重点，开展务实、高效的区域物流合作，稳步拓展中西亚市场。重点培育 1-2 家具有产业链整合能力、内外贸相结合的大型商贸流通企业集团，到 2020 年，形成以大型商贸流通企业为主体、中小商贸流通企业为基础的内外贸一体化经营格局。

第十九章 做好对口援疆工作

第一节 不断加强产业援疆力度

积极引入莆田市、三明市优势企业，做大做强我县支柱产业和特色工业。发挥莆田市、三明市纺织产业优势，重点引入大型纺织企业。借助莆田碧玉产业发展优势，提升我县碧玉产业发展水平。依托莆田市、三明市在汽车、船舶、机械等制造方面的产业基础，利用受援地丰富的铝资源和优惠的电价政策，加快铝制零部件生产线的引入工作，不断延伸受援地产业链条。

利用莆田、三明两地消费市场优势，帮助建设配套的农产品流通体系和营销网络。支持发展优质农产品和优势资源加工业，鼓励两地企业在我县设立科研、生产和加工基地，不断延伸葡萄、谷子、牛羊肉等特色农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链，重点推进玛纳斯县闽玛食品工业产业园建设，提高当地特色农畜产品的深加工水平。加快发展特色种植业，重点推进玛纳斯县食用菌产业化项目，通过发展家庭种植，不断提升农牧民收入水平。

第二节 继续深入推进各项民生工程

始终把提高玛纳斯县人民生活水平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重点实施游牧民定居点基础设施配套等项目建设，不断改善民生条件；扎实推进玛纳斯县一中、五中、二中、二小和六小的教育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加强公共文体传媒中心、偏远乡镇文体活动中心等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形成覆盖城乡、设施完善的文体服务体系；实施流动人员综合服务

中心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应急处突的反应速度和处置能力；加快中医院门诊楼及配套设施项目建设，不断提高当地医疗硬件水平，为当地群众提供优质医疗服务；重点实施大中专毕业学生技能培训和创业就业扶持工程，大力促进就业创业。

第三节 继续做好智力援疆工作

发挥莆田市、三明市人才资源优势，帮助我县建立灵活的人才引进机制。采取双向挂职、双向培训的合作培养方式，加大受援地紧缺人才和骨干后备人才的培养力度。重点在教育、医疗卫生、农业现代化、产业发展、园区管理等受援地发展迫切需要的领域，加强援疆人才的支持力度。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紧紧抓住自治州产业转型升级的契机，围绕受援地重点产业和重点领域，引进和培养具有战略眼光的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和高技能人才。举办受援地领导干部公共管理专题研修班，着力提升领导干部驾驭复杂局面的能力。每年进行基层干部和公安干警应急管理全员培训，大幅度提高应急管理的素质和能力。通过集中培训、业务实操等方式，培养一批产业园区管理、金融管理等方面的管理人才，培养一批有市场经济知识和现代经营管理理念的少数民族企业人才。

第四节 更加注重促进交往交流交融

积极开展援受双方联谊、节日拜访、访贫问苦等多层次、多种形式的交往互动，鼓励援疆干部人才加强民俗民风学习，加强援受两地干部多接触、多交心，既援建交项目，也援建交朋友。

实施“双带帮扶、惠民连心”等一系列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和结对传帮带活动，解决群众生产生活实际困难，切实增强各民族之间的兄弟情义，促进情相系、心相融。

引导受援地群众到莆田、三明两地学习交流和就业，大力促进援受两地文艺互访、青少年往来互动。把招商引资、招大引强与交流交往交融结合起来，鼓励福建企业家到玛纳斯实地考察走访，加强政企交流和市场发掘，为企业落户、产业落地创造良好条件。加大干部双向交流任职，着力提高干部队伍素质，增强对党的向心力，加大培训力度，注重培训质量。

专栏 28

援疆项目

塔西河乡大草滩下村整体搬迁牧民定居项目，整体搬迁 160 户，新建住房及供排水、供电等配套设施；配套建设养殖小区 4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 万平方米；

第一中学建设项目，新建综合楼、图书馆、艺体楼建设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总建筑面积为 16215.26 平方米；

公共文体传媒中心建设项目，新建集教育培训、多功能演播为一体的公共文体传媒中心建设，总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

流动人员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完成集流动人口管理（流动人口登记）和综合服务（就业法规政策培训、职业介绍等）为一体的综合楼建设，总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

游牧民定居点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完成村内、防洪渠道、供水管网、双向人行道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

村级（社区）办公阵地及群众活动场所建设项目，新建村级（社区）办公阵地及群众活动场所，总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

第二十章 促进兵地融合发展

贯彻自治区关于“乌昌石”城市群的战略部署，按照区域一体化，优势互补，协商定位，推动玛纳斯县与石河子市协调发展。

第一节 兵地产业融合发展

以共建特色产业园区为着力点，按照“投入共担、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原则，创新合作模式，两地共同成立特色开发实体，依托甘莫发展轴，在玛纳斯国家湿地公园下游，以省道 201 为纽带，以六户地镇、北五岔镇和 147 团为节点，探索建设升级版的兵地产业合作示范园区，充分利用兵地两种资源、两个市场，集聚石河子市和玛纳斯县的相关联产业，以避免对国家湿地公园的干扰为前提，发展兵地融合产业。共同推进“三城七园一中心”建设，石河子市与玛纳斯县统筹协调、科学布局混纺、织布、制衣及拉链、纽扣等配套产业，不断延伸产业链，配套发展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共享塔西河矿区优质煤炭资源，加强石河子市与玛纳斯县在能源开发、精细化工、电解铝加工等产业方面互补发展；推进基础设施互通和体制机制完善，加强兵团和地方在商贸物流产业布局协同、设施共建、要素集成和利益共享等方面合作，打造兵地融合示范重点项目；吸纳利用石河子农业规模化水平高、机械化程度高、技术成熟的优势，强化提升玛纳斯县农业发展水平；促使玛纳斯河两岸产业布局协调化、合理化，共同开发、共同治理，减少污染、融合发展。

第二节 城市融合发展

加快推进石河子与玛纳斯城市共建融合发展；取消 S115 公路收费，扩容 S115 跨河桥梁，增加南环路--天山路，北环路--北十路的通道联系，远景预留石河子南山新区与玛纳斯县城南部地区之间的交通联系通道，确保石玛道路畅通；优化布局石河子市和玛纳斯县城区域城际道路网格局，统筹布局城市公共交通客运线路，加强城市联通；统筹考虑石河子与玛纳斯县的远景发展格局，控制城市建设蔓延发展，预留石玛融合发展空间；探索土地和资本入股、税收分成等利益合作机制，以玛河生态岛共建为切入点，兵团和地方根据合作协议，按比出资共同建设道路、管网等市政设施及办公大楼等综合服务设施，促进石玛同城发展。

第三节 社会事业融合发展

以实现互利共赢、携手并进为出发点，加强石河子与玛纳斯在教育、卫生、养老、文化等领域互助合作，积极促成石河子大学与我县成职教中心、石河子二医院与我县县医院、中医院的交流互助，促进双方在教育、卫生领域共同进步。不断开创兵地社会事业领域互学、互助、互赢，大团结、大融合、大发展的新局面，让石玛两地共享发展新成果。玛河儿女手相牵、心相连、同呼吸、共命运，做到“一家人、一河水、一片蓝天、一块热土、一个目标”，努力把石河子市与玛纳斯县建成兵地融合发展典范。

第八篇 坚持共享发展 全面推动社会事业进步

着力保障基本民生，大力推动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全面推进就业、教育、医疗、社保、住房等社会事业协调发展，持续开展“民生建设年”活动，力争提前全面建成惠及各族人民的小康社会。

第二十一章 全面提升社会保障水平

第一节 鼓励创新创业 健全就业体系

完善创业扶持政策，建立统一新型就业制度和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实现玛纳斯县劳动就业“全覆盖、低失业、高和谐”的总体目标。

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鼓励全民创业，设立专项扶持资金，成立创业服务中心，扶持小微企业发展。推进创业基地建设，依托现有专业市场，建设创业孵化基地和实训基地，完善基础设施，在租金、税费、补贴等方面给予一定政策倾斜。

加强职业教育培训，增强就业能力。建立健全覆盖全体劳动者的职业培训体系，不断扩大职业培训规模，大力推行订单、定岗、定向培训和企业自主培训。大力发展残疾人职业教育，普遍开展适应劳动力市场需求的残疾人职业教育与培训。到“十三五”末，完成对各类人员职业技能培训 5.3 万人次，其中：培训残疾人 1600 人次。

依托公共服务机构，推动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充分发挥各类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作用，加大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推动力度，扶持农村劳务合作社健康发展，积极开展有组织的劳务输出。

第二节 加大社会保障力度

进一步推进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全面建成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全面开展社会保险“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现社会保险全覆盖，探索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路径。到“十三五”末，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稳定在 100%。

加快建立养老保障体系。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投资养老服务机构，加快推进居家养老为主的养老服务体系。到“十三五”末，全县 95% 的村建有互助幸福院，80% 的乡镇建有综合福利服务中心，100% 的社区建有日间照料中心或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实现每千名老人 30 张床位的目标。

健全社会福利保障体系。出台优惠政策，积极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社会福利事业，加快建设新型社会福利信息服务平台，稳步推进社会福利基础设施和重大项目建设，成功创建国家 3A 级婚姻登记处。

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深入贯彻落实家庭经济收入核算机制和“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的运行机制，实现城乡救助标准一体化，做好县乡村三级“救灾应急预案”，完成救灾物资储备库的建设任务。到“十三五”末，全县城乡社会救助、灾害应急救助覆盖率达到 100%。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依法组织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十三五”末期，人口出生率稳定在适度生育水平，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10.5‰ 以内，总和生育率控制在 2.1 以内。

加快推进保障房建设。“十三五”期间，新建保障性住房 5160 套，建筑面积 51 万平方米。其中，实现棚户区改造 2760 户，新建公共租赁住房 2400 套。

专栏 29

民政福利事业项目

殡仪馆（含火化场所）建设项目，建设殡仪服务中心、火化场所及附属设施，总建筑面积为 9000 平方米；
公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 13 公里的道路铺设及绿化、供水、6 个停车场、6 公里围栏等设施建设；
乡镇社会福利中心建设项目，完成兰州湾镇、凉州户镇、北五岔镇、广东地乡老人文化活动、休闲、学习场所及附属设施的建设，总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
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项目，完成园林、凤城、御景园和玉缘 4 个社区集老年人休息、休闲、文化娱乐为一体的活动场所及附属设施的建设，总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
民政福利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民政福利园区 1 万平方米供暖、6 公里供水及排水设施建设；
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完成救灾物资储备库用房及附属设施建设，总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

第三节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提高农牧民收入水平。鼓励农民优化种养结构，健全农业补贴等扶持政策，引导农产品加工业建立稳定的产、供、销关系，提高就地加工转化水平。大力发展劳务经济，加强农村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农民工就业维权机制，引导农业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有序转移，协调企业招收使用当地农民工。增加经营性收入，发展与产业相配套和为企业服务的加工群体，鼓励农民以家庭经营形式从事个体商贸、餐饮旅游、交通运输和社会服务业。

提高城镇居民收入水平。大力发展服务业，扶持中小企业发展，鼓励自主创业和自谋职业，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健全企业职工工资稳定增长机制，完善企业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制度，在经济效益增长前提下，逐步提高职工工资水平，严格执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增强民营经济创收能力，增加就业岗位、提高从业员工工资收入。鼓励、引导城镇居民积极理财，增加财产性收入。

第四节 实施扶贫攻坚

把脱贫攻坚作为“十三五”期间第一民生工程来抓，以实现全面脱贫，农牧民收入超万元为首要任务，合理配置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帮扶、援疆援助资源，以“突出重点、动态管理、注重实效、整体脱贫”为原则，深入实施“五个一批”扶贫攻坚工程，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落实精准脱贫措施。对扶贫对象实行精准化识别，针对性扶持，动态化管理，对丧失劳动能力的实行兜底性保障政策，对因病返贫的提供医疗救助保障，实行低保政策和扶贫政策有机衔接，对贫困人口做到应保尽保。重点做好清水河乡团庄子村、亚湖村2个州级重点的整村推进帮扶工作，选好项目，做好规划，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推进贫困村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施集中攻坚。对人均年收入不足万元的家庭，分别由县领导、县直部门、乡镇领导、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爱心人士、企业家、志愿者、各类慈善机构等各方力量结对帮扶，确保扶持一户、脱贫一户。积极争取国家项目补助资金，实施国家湿地公园、国家森林公园等国家生态环境及资源保护核心区、生存环境脆弱区域居民生态搬迁工程。发挥“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住村工作组的作用，使各项扶贫措施落实到户，增强贫困地区脱贫致富的能力，确保实现全面脱贫目标。

加大扶贫帮扶力度。加强政策衔接，扶持引导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重点从资金项目扶持、产业发展、先进适用农牧业技术推广使用、农牧民教育培训及就业等方面开展帮扶，切实解决贫困农牧民看不起病、上不起学、就不了业等问题。通过政策支

持、项目资金倾斜等方式，发挥龙头企业、农牧民专业合作社的带动作用，充分利用环境资源优势，发展特色种植及特色养殖，大力发展牧家乐、哈萨克民族刺绣，开发民族特色服饰、手工艺品、旅游纪念品等。以贫困家庭初高中未升学人员、中青年富余劳动力、家庭妇女为培训对象，加强实用技能培训，建立完善劳动力转移激励机制，推进劳动力整村转移。加强企业帮扶力度，重点解决贫困人口就业问题。加强贫困地区金融支持，增加贫困地区信贷供给，提高公共财政专项帮扶资金投入。引导各类民间组织、企业家、志愿者、各类慈善机构开展扶贫帮困。

力争到 2018 年底，在全区提前实现扶贫开发总体目标，确保全县 2076 户 5155 人贫困家庭救济型贫困人口实现脱贫；帮扶型贫困人口人均纯收入增幅高于全州平均水平，州扶贫开发重点村达到整村推进验收标准，基本公共服务主要指标达到全州平均水平。

第五节 构建社会信用体系

加大组织协调力度，促进信用共享，整合信用服务资源，加快建设企业和个人信用服务体系。积极培育和发展信用服务市场，探索建立个人信用档案。依法规范信用服务行为和市场秩序，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信用服务行业发展，不断完善行业信用记录，推进行业信用建设。加快信贷征信体系建设，建立金融业统一征信平台。建立征信机构体系，形成社会信用体系基本框架和运行机制。

第二十二章 全面推进社会事业发展

第一节 推进科技创新

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支撑引领作用。利用科技创新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到 2020 年，全县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2 件以上，每百研发人员专利申请量达到 20 件以上，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与生产总值的比例超过 2%，本级科学技术支出占当年本级财政一般预算支出比例不低于 2%，大中型工业企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提高到 1.5%，综合科技进步水平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加大在项目经费、人才、科技服务平台建设等方面的投入和支持。

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行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工作机制，“十三五”期间，农村科技特派员人数达到 130 人，其中，法人特派员占 40%以上。充分发挥政府创新资源投入，加大科技创新基础能力建设。建成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区 10 个，科技（普）示范基地 50 个，组装配套并转化农业科技成果 30 项，建立科技（科普）示范村 70 个，培养科技示范户 3000 户。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和主导作用。积极培育创新型企业 and 高新技术企业，鼓励县域重点企业与国内知名科研院校合作，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加快设备技术更新改造，研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鼓励和支持企业开展生物科技、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研发。健全企业主导、产学研协同的创新机制，有效激励民营企业强化科技投入，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大知识产权专利申报工作。“十三五”期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5 家，自治区级工程技术中心 2 家。

第二节 建设教育强县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大力推动教育公平，提升教育质量。到“十三五”末，全县中小学校总数达到 24 所，其中普通高中 1 所，中等职业学校 1 所。小学教师学历本科化达到 50%，初中教师学历本科化达到 90%，高中教师研究生学历达到 5%，中职“双师型”专任教师的比例达到 60%。逐步实现学前、高中免费教育，全面普及 15 年教育，完成创自治区教育强县目标。

普及学前教育。加快发展公办幼儿园，公办幼儿园总数达到 20 所，学前教育实行全免费，提供“广覆盖、保基本”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学前一年幼儿入园率达到 97%。

发展义务教育。深入推进教育联盟捆绑发展，城乡学校一体化管理，全县义务教育学校总数达到 22 所，实现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普及高中教育。加大投入，推进高中学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优化人才引入机制，深化福建教育援疆工作，推进高中阶段免费教育，大力提升高中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

创新职业教育。建设“五个合一”实训基地，将各产业专业培训引至学校，推进校企联办、校校联办、“订单”培训。

推进双语教育。加大投入，打造全州一流的双语教育品牌。选 3-5 所双语学校，开设少数民族语言的校本课试点。

强化队伍建设。创新改进校长选任办法，规范校级领导参与教研活动行为。深入实施校长职级制，取消校长行政级别。全面推行“县管校用”的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管理制度，加大教师招聘和引进力度。完善校车接送制度，加强校车管理力度。

专栏 30

教育项目

第五中学建设项目，新建第五中学综合楼、宿舍楼、学生食堂、实验楼、运动场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总建筑面积 2 万平方米；

青少年活动中心建设项目，新建青少年活动中心综合楼一栋及配套设施建设，总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

幼儿园扩面工程，完成凤凰路双语幼儿园、凉州户镇双语幼儿园和县五中附属幼儿园建设，总建筑面积 13800 平方米；

第六小学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 9187 平方米；

第二中学、第二小学塑胶运动场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

玛纳斯县配餐中心建设项目，建筑面积 3500 平方米；

成人职业教育学校运动场建设项目，建设标准化篮球场 2 个，足球场 1 个，羽毛球场 1 个，配套健身器材、停车场等附属设施，总占地面积 25000 平方米；

第二中学综合楼建设项目，新建第二中学综合楼 1 幢及配套设施建设，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

乡镇学校综合楼建设项目，新建清水河乡、广东地乡学校综合楼及配套设施建设，建设面积 4000 平方米。

第三节 发展卫生事业

健全制度体系，创新体制机制，发挥中医药特色，建成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积极构建城乡大医疗格局。

加强综合能力建设。将县人民医院建设成具有综合功能的示范性医院。县中医医院办成中医药特色突出的医疗机构，创建 2 到 3 个重点专科，完善中医特色园区。完善乡、村、社区医疗卫生机构建设，使其能够承担基本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

完善公共卫生服务。落实艾滋病、结核病、地方病（包虫病、碘缺乏病）、鼠疫等重大传染病防控措施，提高妇女儿童保健水平。力争城乡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 85%，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以乡为单位达到 98% 以上，农村妇女住院分娩率达到 99% 以上，新农合参合率达到 99% 以上，政策范围内住院补偿比达到 75%，医疗系统住院床位达到 800 张。

加快卫生技术人员队伍建设。“十三五”期间，引进高层次医学人才 60 人次，派出 50 名业务骨干到区外大医院进修学习，培养一批学科带头人，培训全县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3000 人次。

专栏 31**卫生项目**

中医院门诊楼建设项目，新建中医院门诊楼及相关设备配置，总建筑面积 6193 平方米；
人民医院医技培训楼建设项目，新建人民医院内科楼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总建筑面积 7000 平方米；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新建南城区和北城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污水处理设施（各 25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
乡镇卫生院改扩建项目，完成玛纳斯镇、凉州户镇、清水河乡卫生院业务用房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总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
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项目，新建 30 所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每所建筑面积 6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00 平方米；
鼠防点建设项目，新建南部山区 900 平方米实验室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新建北部沙漠鼠防点 5 个建设及相关设备采购（各 6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

第四节 推进文化体育建设

深入实施“文化强县”战略。充分发掘玛纳斯历史文化特色，大力弘扬“玛河、碧玉、凤凰”三大文化，继续保持“全国文化先进县”和“双百”先进县市的荣誉，争创全国体育先进县、“全国文明城市”。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基层公共文化资源整合和利用，重点建设图书馆、影剧院等项目。到“十三五”末县图书馆达到国家一级馆标准、县文化馆继续保持国家一级馆标准。

鼓励文艺创新和发展。推出一批优秀文艺作品，拍摄 1-2 部电视连续剧等文艺作品,支持扶持文化产品走向市场化。

深入挖掘历史特色文化。将中华碧玉园建设成为国家级的示范园区，建成玉文化博物馆、紫禁书院、哈萨克刺绣以及多民族文化展演基地；将《新疆社火》申报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名录，区级保护项目达到 6 项，州级保护项目达到 10 项以上。

加大文物保护与恢复力度。恢复靖远楼等古建筑，实施玛纳斯古城考古发掘等文物保护项目；把县博物馆、玛纳斯古城、清代采玉遗址打造成为文化旅游景点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促进文化产业发展。加快我县网络文化业、工艺美术业、影视传媒和演艺娱乐业、旅游休闲文化服务业等重点文化产业发展。

鼓励采取 PPP 合作模式，推进文化体制改革，重点与故宫出版社、故宫文化传播公司合作，做大做强碧玉文化旅游产业。

群众体育工作迈向新台阶。大力推进“全民健身工程”建设，在公园、广场建设一批经济实用的中、小型公益性体育健身场地和设施，全县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总人口的 50% 以上。

专栏 32

文化项目

人民剧院建设项目，完成人民剧院主体建筑、室内外装修、停车场、周边绿化等工程建设，总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

民族体育竞技场建设项目，新建 1000 米赛道及 20 米宽辅助赛道，配套建设 3000 人观礼台工程；新建马厩 80 座，占地 200 亩；

民俗文化文化产业园，完成游客服务中心、集散广场、佛教文化体验区、佛教论坛中心及相关配套区设施等；

北京故宫紫禁书院复制项目，在中华碧玉园复制北京故宫紫禁书院。

第五节 加强广电影视事业建设

全面加强广播电视传播能力基础设施建设。到“十三五”末，建成技术先进、安全可靠，覆盖我县城区、乡镇、社区、村的三级广播网体系。积极推动广电数字电视网络双向网改造，到“十三五”末期，全县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达到 99%。

强化广播电视精品栏目、节目创作能力。坚持“三贴近”，进一步加大栏目、节目改进和创新力度，打造一批精品栏目、精品节目。

加强安全播出保障体系建设。启动广播电视系统自备电源和环路供电保障设施建设。全面实施县广播电台、电视台制作播出系统改造升级。启动广播电台制作播出系统全数字化制播升级改造。

完善城市影院建设、拓展农村影院服务网络。进一步完善城市影院建设，积极推进电影产业发展，力争“十三五”期间，发展建设 1-2 家高标准的影院，加大农村电影二级市场的开发力度。

专栏 33

广电影视项目

中央电视台玛纳斯影视基地项目，在南部山区、湿地公园、森林公园和北部沙漠公园四处建设影视拍摄基地；

有线电视双向网改造工程，通过城乡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完成城区双向网改造，主要进行机房前端改造和用户分配网双向网改造。

第六节 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建立具有玛纳斯县特色、比较完备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加快完善残疾人养老和医疗保险制度，对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现全覆盖，优先保障残疾人民生。继续加大残疾人扶贫工作力度，帮助贫困残疾人和低收入残疾人增加收入，争取到“十三五”末，残疾人接受服务率达到 100%。加强残疾人职业教育和培训，实现城镇就业年龄段有劳动能力、有就业愿望的残疾人就业率达到 100%。加快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建设，建立以县托养服务机构为骨干、乡镇和社区日间照料服务为主体、居家托养服务为基础的残疾人托养服务体系。加强残疾人康复服务，加快康复专业人才培养，到“十三五”末，全面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目标。

第七节 推进其他社会事业发展

全面启动各乡镇、村社区、各单位、各部门及企业的档案数字化工作，提升档案管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高工会、共青团和妇联等组织工作水平，加强统计能力建设，加强审计监督，建立健全城乡气象服务站和气象灾害监测体系，切实做好老干、双拥和国防动员等工作，努力在实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工作中形成合力。

第九篇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各级政府正确履行职责，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严格按照规划组织实施，确保“十三五”时期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目标全面实现。

第二十三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统筹协调

各级、各部门要强化改革意识，用足、用好国家、自治区和昌吉州的各项优惠政策。制定实施工作方案，将规划目标和任务分解到各乡镇和各直属部门的年度工作计划，组织抓好落实。建立健全发改委、财政、土地、环保、规划、社会保障等部门的协调机制，搭建规划实施的制度平台，保障规划的有效和顺利实施。以本规划为依据，制定专项规划、产业规划和镇域规划，合理安排空间布局和时序，加强与上级对口部门、上位规划的有效衔接，力争将各项发展任务纳入上级相关规划之中。

第二节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进一步健全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不愿腐、不能腐、不敢腐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严格执行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常态化开展“四风”整治，严肃整治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行为，创新建立县主要

领导“三个开放日”，健全完善媒体问政、玛广行风热线等长效机制。努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第三节 加强人力资源保障能力

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大力实施人才强县战略。着力在培育引进高层次领军人才、金融人才、高技能人才及教师、医生等专业技术人才方面下功夫，突出引进科技创新、文化旅游开发、城市规划建设等领域高端人才，抢占人才资源制高点。加大与周边省市、重点院校、援疆城市之间的人才交流，实施赴外招聘紧缺人才活动计划。加强与石河子大学、南京工业大学等高校合作，建立常态化专项、专业合作机制和产学研一体的示范培训基地，破解教育、卫生、特色产业等重点领域人才短缺难题。完善人才福利保障机制和人才配置机制，用好用活现有人才，放手使用引进来的外来人才，对特殊人才给予特殊支持，营造拴心留人的干事创业环境，确保人才“引得来”、“留得住”、“用得好”。

第四节 提高公共财政的保障能力

进一步完善公共财政政策，确保公共财政资源配置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区域政策、科技政策、教育政策、卫生政策、环境政策等重大公共政策相互协调。保障财政资金优先安排扶贫、就业、社会保障、教育、科技、卫生等关系到改革发展稳定的公共服务领域的支出需要。充分发挥政府资金和对口援疆资金的引导作用，积极鼓励民间资本投向规划鼓励和支持的领域，落实富民税收优惠政策。扩大社会投资和金融贷款规模，为规划实施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

第五节 落实重大项目建设

实施重点项目领导负责制，将规划的重大项目落实到位。加大对项目建设进程的监督力度，加快与有关部门和对口援助省市的工作对接，促进一批重点工程和民生项目尽早开工。重点抓好影响全局的水利、交通、电力、农业基础设施，城乡基础配套设施，及社会发展、工业、服务业等重大项目。各乡镇负责辖区内建设项目的实施，对跨乡镇项目，要服从大局，密切配合。

第六节 加强监督评估工作

加强对经济运行的跟踪、监测、分析、预测，认真做好对规划和年度计划实施情况的分析，及时针对规划执行中出现的问题采取应对措施。根据内外环境的重大变化，由县政府提出建议，对规划目标进行调整，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规划实施的跟踪分析，特别是加强对经济增长、价格、环境等宏观调控目标和规划目标的监测预警。提高规划评估工作的透明度与公众参与度，各级政府要自觉接受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第七节 完善领导干部考核机制

完善领导干部考评制度，制定科学可行的考核办法，把规划实施绩效纳入领导干部政绩评价体系，作为领导干部任用和提拔的依据。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特别是规划确定的生态环保、改善民生等主要发展目标完成情况的检查和考核。